

## 基督徒文摘第十九期

### 福音故事

**【死不足畏】**一九四五年當神學家潘霍華在德國費洛省堡的集中營將要被處以絞刑前與獄友話別時說：「這雖是結束，對我而言是另一生命的開始。」他赴刑前請求祈禱後從容勇敢地上絞首台。他為何不畏死亡？因為他相信耶穌基督是賜生命的主，更是賜永生生命的主；死並非結束，而是永生生命的開始。

**【一位老太婆辯倒三位博士】**第一次歐戰之後，某國想用科學方法宣傳無神，領導國民脫離宗教信仰。遂在廣場築臺，對眾宣講，並請三位博士作為講員。第一位是天文博士，當他上臺，解釋許多無神理由以後，最後大聲喊說：「我用望遠鏡觀察宇宙二十多年，從未看見過神，所以神一定是沒有的。」因此，博得大眾掌聲不少。第二位是醫學博士，講完許多人類決無靈魂之理以後，末謂：「我曾經解剖屍體百具以上，細察各部，從未發現靈魂寄託之處。它在心臟中呢？在腦中呢？還是在血液中呢？我皆解剖驗過，數十年來未曾見到，所以靈魂一定是沒有的。」又是掌聲雷動。第三位女博士慢步上臺，她是倫理學家，她說：「人死如燈滅，死了死了，一死就了，絕無天堂地獄、永生審判之事。我曾遍讀古今中外各書，皆無此項記載。」三位博士講完之後，主席向眾宣告說：「無論何人，如對三位博士所講無神理由，還有不滿之處，或是要有辯正的話，均可公開提出討論。」等了許久，無人提出反駁。正要在勝利聲中結束宣傳大會之時，有一鄉下老太婆，進到臺前，對主席說：「我也可以提出幾個反問麼？」主席說：「歡迎之至。」於是老太婆面向第一位博士說：「你用望遠鏡望了二十多年，你望見過風麼？它是甚麼形狀呢？」博士說：「用望遠鏡如何能看見風呢？」老太婆說：「世界上有沒有風呢？你用望遠鏡尚且看不見風，難道你能用望遠鏡望見神麼？你用望遠鏡望不見神，你就能說無神麼？」博士為之語塞。她又轉向第二位博士道：「你愛不愛你太太？」博士答道：「愛她。」老太婆道：「請你把你解剖人體的刀子給我用用，我要把你肚子剖開看看，你愛你太太的那個『愛』在那一部分？在肝裏呢？在胃裏呢？還是在腸子裏呢？」說畢哄堂大笑。老太婆復又轉向那個女博士道：「妳讀過這本書麼？這書叫作聖經；這書豈不是明明的說，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麼？又說，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的人必被定罪麼？妳莫以為死了就算完了，要知死後的事情要比生前更長更多呢！當妳在母腹時，如果有人告訴妳說：『不久妳要生在地上，有日有月有山有水，還要吃飯穿衣。』妳能信麼？今天妳是不只相信，而且實在活在這個世界之中；我告訴妳，永生世界也是如此。」這場無神宣傳會，結果適得其反。

**【救主永活】**八七年諾貝爾和平獎得主Elie Wiesel是個猶太人。二次大戰時，他還是個幼童，就和其他成千上萬的猶太人一起被納粹黨關進集中營，目睹了人間地獄的種種慘狀。有一回，兩個企圖炸毀守衛軍司令部的人被捕了，在酷刑之下，供出為他們把風的是個不到十歲的小男孩。於是三人被判絞刑，全體囚犯被強迫集合觀看。

兩個男人一個一邊，小男孩在中間。Elie回憶道，集中營中小孩子們的臉孔幾乎全因痛苦、仇恨、恐懼而扭曲變形，這小男孩卻有著一張天使般純真的面容，當絞繩套在他瘦弱的脖子上時，他好像不在乎，或不知道即將加諸於他的可怕刑罰，那種安祥的表情使全體囚犯都深深被震撼了。

墊腳的凳子移去了，兩個男人一下子就斷了氣，而小男孩由於體重不足以抽緊絞繩，在幾千人摒氣凝神的注視中，身體一次又一次地在空中抽搐著，拖了半個鐘頭才靜止下來...。那一夜，一句話在整個集中營中悄悄而迅速地傳佈：「神死了！」否則，祂怎會眼睜睜地看著這麼可怕的事發生在如此無辜的人身上？

Elie寫道：「是的，在某一刻，神真的死了，然而，過了三天，祂又從死裏復活了。若我不相信祂已復活，那麼，我的人生、整個的世界、人類的歷史就毫無意義，因為它們充滿了強暴、不公、不義、惡者猖狂、義人受苦。但是基督從死裏復活，勝過死亡的權勢，賜我永生的盼望，我就能面對世間一切苦難與罪惡，因為我知道我的救贖主活著！」

**【看見福音】**「你有沒有聽過福音？」一位宣教士問一個中國人，在此以前，他不曾在這教區中看過這個中國人。

「沒有聽過，」他答覆道，「可是我看過福音。我認識一個人，過去他被鄰居視為恐怖的人，他抽鴉片抽得很厲害，而且逞兇起來有如一頭野獸，可是他完全改變了，如今他柔和良善，而且不再吸食鴉片。」

## 人體的奇妙

**【安全的餘裕】**建築工程師在計劃建造房子時，他估計各部所需的支持力，並非僅能支持便了；他要將必須的力乘三倍或六倍，有時竟至廿倍，這樣，那屋宇建成之後，才能抵擋狂風暴雨。這種多加的力，在建築學上稱之為「安全的餘裕」。

神所造的身體也留有餘裕以待意外之需。常人的血液，所含糖與鈣的分量，為必要之分量的兩倍。心臟的跳動能加快一倍。肝臟可以割去四分之三，胰臟可以割去五分之四，而於身體狀態沒有影響。

一個人患了肺癆病，他的肺被病菌損壞了一部份，但那剩下來的肺，還是夠他應用而有餘。正如特魯杜醫生(Dr. Trudeau)雖然只剩下隻肺的一部份，他還是在雪浪湖濱勤苦工作，四十年中，成績遠勝常人。外科醫生施行手術時，切斷或紮緊三、四十條血管，是一件很平常的事，但人身上的血液循環也不因此而發生障礙。因為本來我們的血管便太多了，減少了一點，沒有多大關係。又

如一個人腹中原有約廿二呎長的小腸，在開刀時如果割去一部份，還是可以照常消化食物，絲毫不感到短少。

至於重要器官，如腎臟、睪丸、眼睛、耳朵、手腳等，均有「副本」，損壞一個，還有一個可用。創造之主所彰顯的愛，真是隨處可見。凡自覺能力不夠，或有缺憾的人，也當獲得安慰，神給予我們的是超過我們所需要的。為了保持整個生命的安全，祂給了我們充分的餘力 — 抵抗、修補，和各方面備而待用的功能。

從這件事上我們也可獲得一個教訓：無論做一件甚麼東西，徒能支持其現有狀態是不夠的，還要有餘力應付意外。我們做成的貨品，只求其暫時美觀、能夠賣錢，是不夠的，必須求其耐用耐力，因為工程總有顯露之一日。— 顏路裔《科學談趣》

**【最精巧的構造】**人體是世上最精巧的一種構造，除非是遭遇意外傷害，或疾病而變成殘廢，或是受了罪惡荼毒而受到大的損傷，其各部份總是完全和諧的。

哈佛大學醫學院教授迦農博士曾說：「如果我們詳細明白人體構造及其生理作用，知道人身所賦有彌補殘缺和維持健康的潛在力，我們便覺得生病實在是一件意外的奇事。」我們只要有適當的運動和休息，充分的食料、水份和氧氣，便可長久過著健康的生活，不致出甚麼毛病。

但我們過份的憂慮，意外損傷和不良的生活習慣，卻能摧殘自己。有的人兩肩僵硬，步履蹣跚，背脊彎曲，齒牙腐敗，目光近視，聽覺不聰，這都是由於我們對身體不知愛護，疏忽所致。此外如放縱食慾，吃喝有害食品(如煙、酒、毒物)，參加充滿刺激的夜生活，狂歡忘形的宴會等，都足以削弱身體，浪費精力，破壞各肢體間的協調和諧。

說到憂慮，實為摧殘自己身體的最大武器。醫生們知道，如讓病人得到適當的休息和飲食，除去其憂慮和煩惱，總有百分之九十的病人毋需醫藥的幫助，自己會痊愈起來。今日醫學界的新動向，是把病人生理和心理的問題同時處理。— 顏路裔《科學談趣》

**【無可比擬】**工程師們常誇耀現代機器工程的果效，可是迄今尚無一具機器能與人的身體相比擬。

世上沒有一具抽水器(或唧筒)，其完美有如人之心臟。如果主人不糟蹋身體，它能工作六十萬小時，每小時跳動四千三百二十次，抽出十五加侖之血液。心臟在一生所做的工作，相當於將十磅重的物體舉離地面三英呎，以每分鐘兩次的頻率做一輩子。

我們的大腦是神經總匯，包含有超過一百二十億個以上的神經細胞，這樣的構造比任何電子計算機有效得多。曾有人估計以一個電子真空管的計算來說，必需要有紐約摩天大樓那樣大的容積，才能安得下相當於三磅人腦的裝備。

沒有一種電話的機械能與我們的神經系統相比；沒有收音機比人耳更有效；沒有攝影機比人眼更完美；沒有通氣設備比鼻子、肺臟與皮膚更奇妙；沒有電線交換盤能媲美神經中樞。

這樣一具奇妙的機械，是否值得我們最高的崇敬與最佳的保護呢？

「我要稱謝你，因我受造奇妙、可畏；你的作為奇妙；這是我心深知道的」(詩一三九14)。— 顏路裔《科學談趣》

**【許多人生來有三隻眼睛】**事實上每人都有第三隻「眼」，它埋藏在腦部的中心，叫做松果體，和許多魚類、蛙類與蜥蜴類也具有第三隻眼類似。松果體能像真眼一樣對光的變化起反應。它雖不能把影像傳往腦部，卻能分泌褪黑激素 — 這種激素能影響我們的情緒，並與青春期的來臨有關連。  
—《讀者文摘》

## 寶血的能力

有一回，斐尼博士在底特律講道。一晚正要進禮拜堂時，一個人上前對他說：「你是斐尼博士嗎？」「是。」「今晚講道之後，可否到我家裏，與我談談靈魂的事？」「我很樂意，請你等我。」

斐尼進了禮拜堂，有人見他剛才與那人談話，就問斐尼說：「那人要甚麼？」「他要我會後同赴他家裏。」「千萬不可去！」「我已經答應了他，我必要去。」

會後，斐尼走到門口，那人在那裏等他，他上前執著斐尼的手說：「請跟我來。」他們走了很久，轉入一條小路，又進一條小巷，就在第二間的屋子前面停住。那人從他的衣袋中取出鎖匙，開了門，轉向斐尼說：「請進。」斐尼踏入門，見房內僅擺設一張書桌，並三張椅子，此外甚麼也沒有。除了火爐的所在，四面都是很薄的隔扇，那人關了門，就從褲的後袋中拿出一枝手鎗說：「不用害怕，我無意害你，但我要問你幾個問題。你昨晚所說的道理，是真的麼？是你自己所深信的麼？」「我說了甚麼？」「你說基督耶穌的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斐尼說：「是的，神是這樣說。」那人說：「你看這一枝鎗，這是我的鎗，我曾經用這鎗殺過兩個人。像我這樣的人，尚有希望麼？」

斐尼說：「基督耶穌的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

那人說：「斐尼弟兄，還有一個問題，這隔扇的後面，是一間酒館。我是這酒館的主人。許多時候，我從酒徒袋中騙去最後的一分錢，不管他的妻子兒女挨餓挨寒。許多時候，他們的妻子，抱著他們的嬰孩，到我這裏，哭求我勿再將酒賣給她們的丈夫，我就把她們趕走，仍然繼續我的生意，像我這樣的人，還有希望麼？」

斐尼說：「神說，祂兒子基督耶穌的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

「斐尼弟兄，還有一個問題。那邊隔扇後面，是一個賭窟，裏面埋下的詭計，如同撒但本身。若有酒徒尚餘些錢未花光，我們就在那裏騙盡他最後的一分。有人從賭窟中出去自殺的，因為他們的錢輸光了，有時所輸的不是他的，乃是暫時託給他管而已。像我這樣的人，還有希望麼？」

斐尼說：「神說祂兒子基督耶穌的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

「還有一個問題。你出去的時候，轉到右邊，必見到一間兩層的石屋，那是我的家。我是一家之主，我的妻在裏面，我十一歲的女兒瑪嘉烈也在裏面。十三年前，我在紐約，遇見一位美麗的女子，我欺騙她說我是一個商人，她就嫁給我。她跟我到這裏來，發現我的事業，心腸俱碎。我給她不少的痛苦，我常常醉酒，打她，虐待她，將她關在屋外，使她感覺身陷地獄，人活如狗。月前，我大醉回家，一見我的妻，就動手打她。我的女兒站在我們兩個人中間，我就一巴掌摑去，她便跌

倒在熱水爐上，自肩到手，無一完膚，恐怕永遠不能復原。像我這樣的人，還有希望麼？」

斐尼抓住那人的肩頭，使勁的搖著說：「你所說的故事，是何等的黑暗！但神說基督耶穌的血，洗淨我們的罪。」那人說：「謝謝，非常感激你，請為我祈禱，我明晚會再來聽道。」

翌日上午七時左右，那人從他的酒舖出來。他的領帶已經歪了，臉上有汗有淚，又有許多塵垢，步履歪斜，好像喝醉酒一樣。原來他用椅子打破了酒舖的鏡子、爐子、書桌，和其他的椅子，又打倒了所有的隔扇，那裏的酒、威士忌，都打到落花流水，賭桌賭具均打得粉碎，並在火爐中焚燒。破壞了一切，就回到家中，走上樓，坐在沙發上。他的妻對女兒說：「瑪嘉烈，請父親下樓吃早餐。」瑪嘉烈怕和父親說話，就遠遠的站著說：「父親，媽媽說早餐已經預備好，請你下樓來吃。」

「我親愛的女兒，父親今日不吃早餐。」瑪嘉烈飛奔下樓：「媽媽，爸爸今早不想吃。」「瑪嘉烈，妳不懂得，妳再去請爸爸下來吧！」瑪嘉烈再走上樓，她的媽媽跟著上來。那人聽見他女兒的腳步聲，就頂慈仁地說：「我的女兒，到我這裏來。」他的女兒怯怯的走到他的面前。他就抱起他女兒，放在自己的膝上，與女兒親嘴，隨後放聲大哭。他的妻子站在那裏，莫名其妙。他又對他的妻子說：「我親愛的妻，請過來。」於是他的妻坐在他另一膝上，他的兩手就抱著妻和女兒。他的妻子與女兒曾受過他種種的虐待。但今日他抱著她們，吻她們，又低頭放聲痛哭，情狀緊張。經過數分鐘之後，他控制自己，就對他的妻子女兒說：「妻啊，女兒啊，不要害怕，神今早帶領一個新的人，新的父親回家來了。」

當晚，他和妻子、女兒，共同接受主耶穌為他們的救主。— 王峙《千真萬確》

## 馨香的沒藥(二)

蓋恩夫人

**【忍受苦待】**無論是丈夫，或是婆婆，任憑他們怎樣苦待我，侮辱我，我都能安安靜靜的忍受；這事並不為難，因為我裏面充滿了神，就外面的苦好像不覺得一樣。但是有的時候(就是裏面沒有甚麼的時候)，因為他們種種的虐待，也要落下淚來。為著要使我謙卑在他們的面前，我肯替他們作最下等的賤役。但這些都不能得他們的歡心。當他們向我發怒的時候，雖找不出我有甚麼錯處，我還去求他們的赦免。就是對服事我的使女，我也如此。有時候她真是傲慢得很；她待我的情形，是我所不願意待最下等奴隸的。

有一天，她正在替我理髮，她一面很粗暴的拉我，一面說些侮辱我的話。我就說：「我現在對妳說話，並不是為我自己的緣故；因我並不覺得甚麼痛苦。只是為著妳的緣故，我告訴妳，萬一別人看見妳的行為，這必定於妳有損。況且我是妳的主母，妳這樣待我，必定是神所不喜悅的。」她聽了這話，立刻就跑出去，好像瘋子一般，跑到我丈夫跟前說，她要走了，因為受不住我的虐待，又說我因為她服事他(丈夫)的緣故，所以我懷恨了她。我的丈夫聽了大怒，來勢洶洶，好像獅子一般。我想他必定來打我，我就安安靜靜等候著他的杖。我想他非毒打我一頓不可，所以我就緊緊的親近神，好使我一點也不感到甚麼痛苦。可是他雖舉起他的杖，卻沒有在我身上打。因為他是有常

識的人。但是他將杖向我一擲，杖就跌在我的腳邊，卻沒有碰著我。他說了幾句狠狠的話，就走了。我退回到主的裏面，所以有很深的安靜，為著祂的愛，樂意受一切的苦。

但是他一看見那使女，他又發怒起來。我只靠近神，祂若許可，任何的苦我都預備忍受。丈夫就命令我向使女認罪，我立刻就認。這纔使他息怒。後來我回到自己的房間，那時神就指示我，要我送一些禮物給這使女，我也照樣作。我雖覺得希奇，但究竟不能改變她的硬心。她在多人的面前說我的壞話，但這反而使人輕看她，而尊敬我。有幾次，她跑到街上去大聲喊著說：「我的主母太使我難受了。」後來許多人圍著問：「究竟妳的主母如何惡待妳？」她回答說：「她一天到晚不和我說一句話。」這些人就笑著說：「那麼她並沒有多大的惡待妳阿！」

我的丈夫有時候因我敬神的緣故，就幽默的說：「妳愛神這麼多，我怕妳不愛我了。」但是我盡力在凡事上討他的歡心，神使我的心非常純潔，就是一個壞的思想也沒有。有時候丈夫對我說：「我們看得頂清楚，妳沒有一刻沒有神的同在。」

世界看見我脫離了它，它也就逼迫我，嘲笑我，以為它的娛樂品，也是它劇場中的丑角。一個未滿二十歲的女子，要和世界爭戰而得勝，談何容易！婆婆與世界聯合起來，責備我不作事。豈知在她心中是頂恨惡我作事的呀！我好似一個孤單的失喪者，最少和人來往。加拉太書二章二十節：「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正是我現在的經歷。祂的心成了我的心；祂的生命成了我的生命。祂的運行滿有能力、甘甜和奧秘，我實在沒法傾吐出來。

**【被禁禱告】**我很喜歡禱告，每天四點鐘就起來禱告。我因為專心禱告，在人中間總不能說甚麼，只和我的主交通，其餘的事都不理的緣故，人看我和別的女人太不相同，就以我為一個傻子。有時候他們說：「這是甚麼一回事呢？有神經病罷！但是又不怎麼明顯。」

我的丈夫、婆婆和神父(聽懺悔的神父)都命令我停止禱告，也不要我學習敬虔，但是我不能。主很有能力的抓住我的心。我雖用盡了方法，不讓我裏面的情形在人中間表顯出來，可是這位偉大的主自己要彰顯出來，就是在我的臉上也能看得出來，這就使丈夫頂難受。我曾想法子使他們不注意我，但是也不能，因為裏面交通密切的緣故，有時連吃甚麼都不知道了。

我常常害病，生活也沒有甚麼情趣，但是我惟一的安慰，就是學習禱告。我的神父挑唆我的丈夫和婆婆，阻止我禱告。他們從早到晚一直看守我；我也不敢離開婆婆的房間，或是丈夫的身邊。當他們打牌的時候，我的臉若稍微一轉向火爐，他們就注意看我是否照常作著我所該作的，還是閉著眼睛禱告；倘若閉了眼睛，他們就立刻向我發怒。丈夫若要出去，他就警告我，不許我在他出去的時候禱告。有時候，他出去一下就立刻轉回來，為的是要看我是否又在那裏禱告；如果是的話，他又要發怒了。

在我的裏面，神很熱切的吸引我去與祂交通；但在外面，又沒有這種的自由，這真是再苦沒有了。有時候，為著順服丈夫的緣故，和他一同玩紙牌，可是即使是在那種情形之下，主吸引我的力量，仍勝過我在禮拜堂裏的時候。在我內心燒著的愛火，幾乎叫我不能包容。這火越要滅它，它越有力量。所以祈禱的靈，因著他們的禁止，反而增加。一切的娛樂，對於我都是淡而無味的；除

神之外，我找不出娛樂的東西。我差不多不能聽人談到神，一聽見總是喜得銷魂。

有一件事叫我奇怪的，就是我不能作出聲的禱告。當我一開口的時候，神的愛就很有力的擋住我；我就被一種深沉的安靜與不可言喻的平安包圍了，我怎麼試著開口，也都無用。神使我在裏面有一種不發聲而不住的禱告。這好像基督自己在我裏面禱告一般。這是聖靈用神的話來替我們禱告，這種禱告是善良、純全，合乎神的旨意的(羅八26~27)。

漸漸的，外面有些人聽到我與神的交通生活。當我到巴黎去的時候，一些修道士看見我這樣年輕就覺得很希奇；他們從來沒有聽見一個女子，像我那樣被神吸引得這麼緊近的。

**【仍存虛榮】**神賜給我一副美麗的容貌，當我充滿神的愛的時候，我的驕傲和虛榮的傾向，就好像已經被治死。但有時還是不知不覺的有自愛的心。因此我常為我臉面美貌的緣故悲哀，不住的求神使我面貌變醜，除去這個交通的障礙。我真願意耳聾、眼瞎、口啞，好使我愛神的心不他往。

有一天，我到公園去散步，神使我看見，這是我為了滿足虛榮心的緣故，又在那裏出風頭。後來我被請到聖哥勞的宴會裏去，我又為著軟弱的緣故就去了。所有的節目雖都很莊嚴悅目，別人都覺得頂快樂，但是我卻充滿了苦味，因為我的神給我看見我愛美的心。那時，有多人來看望我，稱讚我的美麗和品德。但我深深覺得，我正像將要被宰殺的牛馬一般；在未殺之前，人用紅花綠草將牠們裝飾得極其美麗，在城中示誇。我也就在不久之後染上了天花，毀壞了面容。哦，美容必要消沒，如草上的花一樣。而一切的品德都是出乎神，我自己是一點也沒有，我所有的不過是軟弱而已。

有一天，和一個僕人到禮拜堂去，正在路上行走的時候，遇見一個極貧苦的人。我就往前去，想要施捨一些錢給他。他謝而不受，對我講說一些奇妙屬神的話。他將我的心指出給我看，說出我愛神的情形，我的施捨，我愛美的心，並我一切的過犯；又說主要我絕對聖潔，得著最高級的完全。他說的時候，我的心十分贊成，我很安靜的、尊敬的聽他；他的話刺入我的心如同利劍一樣。我一到禮拜堂，就昏倒在地，但此後也不再見到那人了。

這使我退回到神的裏面，雖遭遇危難也不動心。一次，旅行經過一條小路的時候，路的下面被河水沖空了，河岸被侵蝕而倒塌了；我們的車一行到那裏，已經來不及讓避。車夫只得扶著車的一面。他們都嚇得魂不附體，我卻因神的保守很安靜。如果主許可，忽然在此喪命，心裏還甚覺喜樂！

**【取去美容】**神嚴厲的對付逐一臨到：丈夫害風痛病躺在床上；小女害天花幾乎要死；大兒子也出天花很厲害，面容變得極其醜陋。我也知道必定要染上天花。雖然父親要接我和第二個兒子回娘家，但是婆婆不許。為此事全城都震驚，大家都求著要我離開。他們都以為我自己不願離開，豈知是婆婆不許。我也決意除了神的安排之外，沒有自己的揀選。婆婆雖然阻止，我若要離開也辦得到，但我不願拂她的意思。哦，我的主，你的旨意，在我一切的苦惱中是我的生命。

後來我病了，告訴丈夫說，我出天花。他說：這不過是幻想。我發大寒、大熱、並發痛；可是家人還不信我害病。再過了幾小時，他們纔看出我病的危險，因為我的肺發炎了。我正在生死關頭，婆婆又不肯讓人去請醫生，就在這時，主差遣一位著名的醫生(他從前曾看過我的病)，他正路過我家的時候，問起我的情形。他一聽見我病得很重，就立刻下車進來看我，他一看見我這可怕的

情形，就非常驚奇。天花發不出來，幾乎使我的鼻子黑了。他也以為肉已死，非爛下來不可。我的眼睛好像煤炭一般，非常腫痛。眼睛裏面滿了天花，要閉不得，要開又不成，痛得不能入睡。我想，眼睛必定要瞎。我的喉嚨、上顎、牙床也滿了天花，嚥東西就疼痛難當。我的週身好似癩瘋一般。凡見我的，都說從未看見這樣可怕的樣子。

就在這極苦惱的病痛之中，我完全退回到神的裏面，享受裏面極大的平安。因著神恩典的保守，使我忘記了自己。許多人來安慰我，向我表示同情；但我靜靜的躺著，私心自喜，樂不可喻。我在最深的寂靜裏，讚美神。因為那常使我驕傲，使人發生情慾的陷阱，已經拆毀了。我從來不為著所受的痛苦，所失去的美麗，有所怨歎；反而頂喜樂，十分感謝神，因為我得著裏面的自由。可是別人卻以此為大罪。

**【沉重十架】**我的小兒子是和我同日得病的；可憐，因為沒有人好好當心他，就此去世了。這一個打擊，深入了我的心。幸而我犧牲的能力甚強，雖然這兒子是我所寵愛的，聽見他死，我也不流一滴眼淚。他葬的那一天，醫生說，我的小女兒也不過只能活幾天了(她後來再活了些年日)。大兒子的病，仍在危險中；丈夫也害病，我自己又在劇病中。在一霎時間，我所有的孩子似都剝奪淨盡了。

大兒子好了些的時候，來到我的房間。不料他美麗潔白的面容，竟成為麻面斑斑的醜形了。相見之後，不覺為好奇心所驅使，拿起鏡子，看看自己的面容到底怎樣。在驚駭之中，真叫我知道神所命定的犧牲，都是真實的。他們將香膏送給我擦臉，好使患過天花的臉面復原。我也曾見過多人用此法得到奇妙的果效，心裏也想試用一下，但是主的愛並不許可。

丈夫病臥床上，從前他因著看見我的美麗而快樂，現在就不再如此了。那些在他面前說我壞話的人，也更有膽量與機會反對我了。哦，我的神哪！只有你對我是永不改變的，你加增我外面的十字架，你也加倍的給我裏面的恩典。

服事我的使女，惡待我日甚一日。她看見她的辱罵，不能使我難受，她就想禁止我與神交通。她一看見我與神交通，就跑去通知婆婆和丈夫，他們就要整天的痛罵我。如果我說一句話為著自己辯護，這就夠使他們反對一切的祈禱與敬虔。如果閉口不言，他們仍然用言語激怒辱罵。如果我害病，他們就趁此機會到我床邊來爭吵；說我的禱告與交通，使我害病。哦！我親愛的主，好像除此之外，他們找不出我害病的理由似的。

他們不住的留心我的言語與動作，為的是要找出我的錯處。他們終日不住的責罵我。為著一件事，說了又說，在僕婢面前羞辱我。多少次，我吃的飯是帶著眼淚呢！假若我回答他們甚麼話，他們就以為我真犯了甚麼罪；如果不說甚麼，又狠狠的罵個不休。若我知道了不說，他們就以我為犯罪；若說了，又以為我捏造。有時候一直繼續有數天之久，連一刻的休息都不給我。有時候婢女說我假病，想休息。但是我一言不答。

雖我極愛父親，父親也很愛我。但我所受的一切苦楚，永不向他吐露一句。但是有一位愛我的親戚，卻將我的苦楚告訴了父親。所以不久我去父親那裏，他就很嚴厲的譴責我，因為我不為著受苦說話。我就回答說：「如果我說了，反而多事，我也得不到甚麼好處。」父親只好說，我應當照神的引導行事。

無論丈夫和婆婆怎樣說話反對我，在我裏面的「愛」不許我為著自己說甚麼。除第一年之外，我總不對丈夫提及婆婆與使女向我所行的。那時我還沒有夠多神的力量，來忍受這個。丈夫和婆婆都是易受刺激的，所以他們常常爭吵。他們都向我訴說對方的不是，但我總不把他們的話告訴對方。在這種情形之下，按人情來說，我很可以利用機會。但我從來沒有幫助誰，怨恨誰。我不住的使他們和好。我總是對兩邊替他們說好話，常使他們和睦。我也明知道他們若和睦，聯合在一起的時候，我就得出代價了。因為他們一和睦，立刻就要聯合陣線，來攻擊我了。

而最使我心裏傷痛的，就是他們竟使自己的兒子起來反對我，藐視我。當我在房裏和朋友談話時，他們就差他來私下探聽，聽了之後，就去告訴他們。因他想這樣作，能使他們喜歡。他就造出好些假話來。我因失去這個兒子，心裏十分難受。如果我找出他說了謊，他就說：「祖母說『妳更會說謊。』」他常對我說很沒禮貌的話。但是他們都喜歡他如此。有一天，他到我父親那裏，也照樣說我的壞話，叫父親難過得流淚。他老人家就來到我家，盼望改正這孩子的脾氣。他們答應改正他，但從來沒有實行過。神藉著這孩子作了我的十字架。

還有一個難的十字架，這就是：服事丈夫。我若不在他跟前，他就煩惱；若在他跟前，他又不快樂。我作甚麼事，他也不喜歡。當他心裏高興時，我拿一點甚麼他所喜歡的東西給他，婆婆就從我手中奪去，她自己拿去給他。這就叫他十分感謝婆婆，而向我發怒，以我是一個不會使他喜歡的人。我也就靜靜的忍受。我用盡了方法使婆婆喜歡，但永遠不可能。哦，我的神哪！如果我的生命不是為你，這是何等的苦惱愁悶呢！但是你已經使這一切變作甘甜了。【未完待續】

## 喻道故事

**【第一個『不要憂慮俱樂部】**桑斯特太太說，在這世代聽到許多關於憂慮無效的說法，好像是一件新發明的事一樣，人們也相繼成立「不要憂慮俱樂部」。其實，第一所「不要憂慮俱樂部」——是由我們可頌的主自己開始的。祂曾說：「不要為明天憂慮，因為明天自有明天的憂慮；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夠了。」祂要我們思想野地的百合花，它們沒有思慮什麼，就長出美麗、純潔的花朵。祂也教導我們過真實的生活；免除操心掛慮的方法，能很輕省地背負擔子，而且在我們的面孔上有恆常的喜樂。只有那些有基督內住的信徒，才能擁有爽朗、歡愉的面孔，行在今世，因為他們知道，無論發生什麼事，他們的天父正很安穩地領導著他們。

**【聖靈充滿】**英國的邁爾牧師說：「一天晚上，我獨自一人上到山頂，禱告神說：『神的聖靈！我現在打開我的心，接受聖靈，如同我打開我的肺，接受空氣一般。阿們！』」他這樣禱告後就下山，自信他已經接受了聖靈的充滿。當時他雖然沒有什麼感情的改變，但他憑著信心得著神的應許說：「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祂的人麼？」(路十一13)。先有信心，然後才有感情，工作上也有聖靈的能力，這樣自會結出聖靈的果子來。

**【愛使肢體互相聯絡】**多年前，我們去美國北達科達(North Dakota)州的雅各城教會領會。教會負責人安排我們住在一位日本醫生的家裏，因他想我們同是東方人，容易合得來。那知我們這些經過中日戰爭的中國人，對日本人總有一種異樣的感覺。教會負責人既然如此安排，我們也只得順從。但等我們與這位日本醫生見了面，一同禱告之後，心中那種不自在的感覺一掃而空，經過一周的同住，彼此竟成莫逆之交！他給我房子的一把鑰匙說，無論何時，只要我們經過那城，都可住在他家。主的愛將我們捆在一起，我們同心交往了多年，直到那位弟兄去世。真的，只有愛才能使肢體互相聯絡。

**【不忠心的下場】**從前我們在中國組織一些佈道團到各處去佈道。有一青年人很熱心，會講道，他對真理的發揮詳盡透澈，內容豐富，講起道來娓娓動聽，很會吸引人。且他不但會領唱詩，又會吹喇叭，所以很多人歡喜他。不久，我在一件小事上看出他的不忠心來。因為他會吹喇叭，所以我們買一枝喇叭給他。當抗戰逃難的時候，他自己所有的東西都帶走了，只是那為福音而用的喇叭不帶走。這顯明他何等不忠心於主的東西。後來，這位不忠心的青年工人，他去賭博，輸了許多錢，欠了滿身債，不能再在教會裏服事下去了。只好去踏三輪車，這是何等可憐的下場。

**【誤認燈光】**主後一九五三年二月底，有一艘法國一萬二千噸的巨輪遇險，擋淺在海底礁石之上，以致船身中部折斷。數十人因此喪生；其餘搭客雖然得慶生還，但卻被迫全都擠在黑暗的尾艙中，飽受驚慌；財物也損失不少。這艘巨輪是怎樣遇險的呢？據說是因為當時的天氣有霧，駕駛的人誤認岸上的燈光為燈塔的燈光，致招大禍。有人帶上有色的眼鏡讀聖經，憑著私意解釋聖經，自以為這就是神的光，結果反叫靈命受到虧損，甚至走上岔路。以賽亞書五十章十一節說：「凡你們點火用火把圍繞自己的，可以行在你們的火燄裏，並你們點的火把中。這是我手所定的，你們必躺在悲慘之中。」

**【小孩與大書】**我喜歡想：基督是一位重擔的背負者。

有一個傳道人，有一天要把他的圖書室搬到樓上去。當他拿著一堆書要走上去時，他的小女兒看到了，很想幫父親的忙，父親就叫她自己去抱些書，搬到樓上去。當父親回來的時候，卻看到這小傢伙正上到一半，手裏吃力地抱著一本圖書室中最大的書，她沒有辦法再往上去，那書太大了，所以她只好坐下哭起來了。

父親看她這樣，就把她抱了起來，連人帶書帶到樓上去。所以，只要你肯，基督會背負你和你一切的重擔。

**【求主把守我們的嘴唇】**有位先生演講，婆婆媽媽的說個沒完，後來有一個人忍受不了，便從邊門溜了出去。在走廊上他遇見一個朋友。朋友問他：「演講結束了沒有？」「早就結束了，可是那位老兄拖拖拉拉，他不知道怎樣結尾！」我們很同情這個人，事實上，我們在聚會中也見到過許多一開

口就不知道怎樣閉口的人。求主給我們智慧，才不致於言詞過多，廢話連篇，對別人沒有造就。

**【毀掉他所不喜歡的】**據說多年以前，有一位富商到英國，看中了一台高性能的顯微鏡。從鏡片望下去，可以研究晶體及花瓣，望著它們細緻的結構美，他簡直是嘆為觀止，就決定買一台帶回家。他非常欣賞地使用這台顯微鏡，直到有一天用它來檢驗他預備吃的晚餐。令他大吃一驚的是，他發現有些小生物在裏面蠕動。由於他特別喜愛這種食物，竟不知如何是好。最後，他的結論是：唯一解決他進退兩難的就是毀了這台顯微鏡，因為它使他發現這令人惡心的事，所以他將這顯微鏡摔得粉碎！

你或許會說：「好笨喔！」但許多人以同樣的態度來對待神的話。他們討厭它，想擺脫它，因為聖經將他們邪惡的本性顯露出來。

**【不懂使用應許】**當南阿伯塔印第安人黑腳聯邦的大酋長綽名烏爪，准許加拿大太平洋鐵路局從麥地辛黑到卡爾格里穿越他的領土時，他獲贈一張乘車證，可以終身免費乘坐火車作為回報。烏爪一生都將這張免費乘車證放在一個皮革盒子裏，帶在頸項上。沒有任何記錄顯示他曾經使用這特權，乘坐加拿大太平洋鐵路。

基督徒也常常同樣地對待神的應許。他們將神的應許刻於匾額上，掛在牆上。他們很珍惜地將它放在應許卡盒子裏，在盒子上吸引人的寫著：「堅立在神的應許上。」但在欠缺時，他們自己從不向神支取應許。如果這些應許不刻在心版上，那麼刻在匾額上或放在盒子裏，又有何用呢？

**【瑪麗·鐘士的聖經】**今天世界大部份地方，想得到一本聖經是非常容易的，因為到處都有賣，甚至許多宣道機構更免費贈送，如基甸會、佩帶聖經會及許多教會。有的人且擁有兩三本。可是古時代卻不是這樣方便。英國產煤盛地威爾斯，有一個年輕女孩子瑪麗·鐘士，心理十分渴想要一本聖經。因家裏很窮，她開始到各地做各種臨時工，一方面省吃節用，經過五年之久，終於積蓄了二十先令，正好是當時一本聖經的價錢。但是她所住的地方卻沒有賣聖經的。瑪麗毫不灰心，跋涉二十五哩到另一鄉村，因她聽說那邊的牧師多了一本聖經。查理斯牧師對她那種渴慕真理、堅決意志的表現，深受感動，遂將一本聖經贈送給她。

這女孩子為了擁有一本聖經百折不撓之精神，點燃了星星火花，促使一群英國的基督徒協力創辦英國海外聖經公會，簡稱英國聖經公會。該會自一八零四年在倫敦成立後，百餘年來，除出版與銷售聖經外，並已將聖經譯成數百種語言，工作佈滿全球。瑪麗·鐘士那本破爛的聖經，至今仍被收藏在該會之紀念館供人參觀。讀完這段故事，我們應當更加珍惜手中的聖經。

**【在基督裏得釋放的事實】**我若夾一張鈔票在一本書裏面，從此以後這書所遭遇的，也就是夾在它裏面的這張鈔票所遭遇的。我把這個拿到那裏，另一個也就到那裏。它們的歷史已經成為一個。就是這樣實際的，神已經把我們放在基督裏面了。所以凡祂所遭遇的，也就是我們所遭遇的。一切祂

所遭遇的經歷，我們在祂裏面也都已經遭遇過了。我們的歷史是寫在我們誕生之前。當耶穌基督釘在十字架上時，我們也已經與祂同釘十字架(羅六6)！這是一件榮耀的歷史事實。從此，我們就發現聖潔生活的秘訣，「在基督裏」，我們已經從罪得蒙拯救。

**【基督徒生活得力的秘訣】**基督徒生活秘密的能力是甚麼？從那裏得來這能力呢？讓我用一句話回答：基督徒的秘訣就是他在基督裏的安息。他的能力乃是從神所賜的地位而來的。比方一個瘸子坐在一輛機動的殘障車裏面，他只是坐著，但當車子前行的時候，他也在行。他不斷的在行，因為他繼續坐著。他的前進，根據他所在的地位。自然這是一個基督徒生活不十分恰切的比方，但可以用以提醒我們，我們的行事為人基本是倚賴我們在基督裏內在的安息。

**【信徒動的根源在於神】**我的自動手錶如何走呢？是先動呢？還是先被動呢？當然是因先受了外面力量的動，它纔能走，然後它只能作所指定的工。我們信徒也有所指定要作的工，但除非我們先讓神在我們裏面作，否則我們就不要想作出去。是神先在我們裏面運行，然後我們纔能立志行事(腓二12~13)。神先作進來，再作出去。一個真正屬靈的人，他在生活中所顯於外面的，不過都是神在他裏面工作的表明而已。

**【外面的言行該是裏面生命的流露】**我們很多人都是要去「作」基督徒。今天許多基督徒的生活，大部分是假裝的。他們過「屬靈的」生活，說「屬靈的」話，用「屬靈的」態度，但他們是靠自己來作這一切的事。他們強迫自己不作這個，不說那個，不欺騙別人，但他們發現，這一切都是何等的難！這就像我們中國人要來說外國話一樣，無論我們多努力，總不能那樣自然；我們必須勉強自己那樣的說。但當我們說本國的言語時，沒有比這再容易的了。甚至當我們完全忘了自己在說甚麼的時候，我們仍然能說。這話是流出來的，是完全自然而來的，這種自然就向人顯出我們是如何。我們的生命乃是基督的生命，只有生命的流通，纔能顯出我們在基督裏真實的所是。所以我們的話語、禱告、生活，應該是內在生命的自然流露。

**【神剝奪我們的美意】**我認為冬天是個極佳的範例，反映出神在基督徒生命中變化的工作。當冬天來臨時，由花木、蔬果的榮枯過程中，說明了神純淨祂兒女的情形；祂如此作，為要除去他們生命中的不完全。

當嚴寒乘著暴風雨的雙翼而來時，樹木的葉子開始變化；由充滿生機的翠綠迅速轉變為死亡的棕黑，最後，所有的葉子都凋零枯落了。此時你若注目這棵樹的外表，就發現它是何等的荒涼，而且一無遮蓋，它已失去了炎夏的美衣。

樹木的本身雖有各種各樣的不正常與缺陷，但是當初的美麗枝葉掩蔽了所有的缺陷。現在葉已落盡，這些缺陷就完全地被暴露了！樹的本身與落葉前是完全一樣的，樹的本身從來都不改變；唯一的變化不過是葉子落盡，再無任何遮蔽來隱藏它「真實」的面目；「本相」如今被顯明了。

在眾聖徒身上也都是這樣！你我看起來都相當美麗；但是當我們被神的光暴露時，必是滿了缺

陷。當神開始作工，要使你進入純淨時，你所有的美德都會被剝奪。但是正如那棵樹，它裏面的那個生命與以前是完全相同的。信徒裏面生命的實質美德並未被剝奪；被剝奪的不過是出於「人」的那部分——他對自己優點的欣賞。這時，他要發現自己是全然敗壞的。

究竟冬天在樹木身上作了些甚麼事呢？事實上，這棵樹正在經過為自己積蓄生命的階段，好使它更為得力。嚴寒使它的外皮緊縮，它內在的生命在冬天不再作無謂的消耗，而集中在樹身深處，直到它根部隱藏的部份。環境逼使它的生命深而又深地轉向裏面，直到樹的最深處。冬天比其他任何季節，能使生命的源頭與原則更紮實地建立在樹身上。

主的恩典在你生命裏所作的正是這樣的工作。神會取走你所有的葉子，使你失去了外表的美德。當祂這樣作時，祂加重了生命的原則在你身上的運行。在你這人生命的深處，堅立你真實美德的源頭；在你裏面製作出一個極隱秘的「卑微」；在你裏面產生出「純」愛。切記：當你經過所謂「屬靈的冬天」，生命仍舊在你裏面運行。

## 輕鬆幽默

**【自大一點變成臭】**「自大」意即不謙卑。中國字很有意思，如果把「自」字放在「大」字之上，右邊加上一點，便成「臭」字。只要一點，不必太多，便把一切都破壞了。

**【三加三等於幾】**中學招考，許多小學畢業生應考。主考老師的算術考題為「三加三等於幾？」第一個學生回答說：「等於六。」老師再問他一次，他說：「等於七。」老師第三次問他時，他說：「三加三等於八。」主考老師大悅，錄取他，其理由為：「不斷進步，此生甚有進取心，孺子可教也！」第二個學生的回答為「三加三等於七。」老師再問他，他的回答仍然是七。第三次問，他的答案仍然是七。主考老師也大悅，錄取他，其理由為：「堅持真理，不為人所左右，堪為社會與國家未來棟樑也！」第三個學生的答案為「三加三等於六。」第二次問他：「三加三真是等於六嗎？」他仍然說是六。第三次問他，他生氣地回答說：「三加三不是六嘛！為什麼還要問呢？三加三怎會是七、八、九呢？」主考老師大怒，不予錄取，其理由為「此生固執己見，至死不悟。」今天的社會就是如此，真理與錯誤分不清楚。

**【健忘】**祖母很健忘。有一天，她出門之前，預先把要帶的袋子放在門外，以為這樣就不會忘記。稍後她跨出門口要走，給那袋子絆了一跤。「誰把袋子放在這裏的？」她生氣地叫道。

**【從不口角】**甲婦：「妳的丈夫和妳口角嗎？」

乙婦：「他倒是個紳士，從不口角，只是使勁地關門而出。」

**【巧合】**一位教師叫他的學生試舉一些「巧合」的例子。課室的空氣沉寂了一會兒，才有位年紀約莫十一、二歲的小學生舉手，他站起來說：「譬如我的爸爸和媽媽，都是恰巧同在一天結婚。」

**【必有原因】**在朋友婚禮上，我逗鄰居的六歲女孩：「妳爸爸媽媽結婚的時候，怎麼沒見到妳？」「他們結婚那天也是星期日嗎？」「不是。」「那我上學去了。」

**【佩服】**「我先生非常激賞我所做的每一件事情和每一個動作，比如說，我的頭髮啦、聲音啦，以及手啦、身材等等。」

「那麼，妳最欣賞妳先生的什麼地方？」「啊！我欣賞他有獨到的眼光。」

## 五餅二魚

**【神的能力須用人的信心支取】**一個神蹟的產生，必須具備兩個條件：第一，神的能力；第二，人的信心。神有能力在你的信心上行神蹟。假如你不信，神蹟不能應驗在你身上；你一相信，神蹟就應驗在你身上。神的能力絕無問題，問題是看你信不信。信心能支取神一切的豐富；信心像一隻伸出的手，可以向祂要一切所需要的。所以我們要有夠大的信心，來配應神的能力，使祂的神蹟沒被攔阻。這是我們應學的功課。— 寇世遠《屬靈的耳目》

**【當你不如意之時】**碰到不講理由的人們——這是使你有表現基督徒美好性情的機會。

碰到欺侮你的親友——這是使你練習為敵你者代禱的時候。

碰到吃力不討好的工作——這是使你學到只為主工作、只討主喜悅的功課。

碰到意外的損失——這是使你認識世界的一切不可靠，惟有主永不改變。— R.W. Dale 《The Epistle of James》

**【你就是神要用的器皿】**沒有一個基督徒可以推辭自己不為神使用，基督徒就是神要用的器皿啊！我們要謙卑，但如果謙卑到不敢為主使用，就不是謙卑了。深知自己一無所有，而深深地吸收神的豐富，乃是成為神所使用的器皿之秘訣。但願神助我們為祂使用，也願我們的自卑不是成為推辭的藉口。請記得：你的周遭永有需要神恩惠的人們，需要你作祂的器皿，好讓神的恩惠能達到他們。

— Alan Paton 《Instrument of Thy Peace》

**【教會的崇拜缺乏實際內容】**那種真實心靈的崇拜生活，從沒有像今天這樣的低潮。在大部分的教會崇拜，已經完全失去它的實際內容，作為代替的，是外來叫做「節目」(Program)的奇怪東西。「節目」這個名詞是從戲臺上借用過來的，今天竟被教會中所風行的公共崇拜所採用，真是一件可憐的

事。— 陶恕《渴慕神》

**【順服神必須是出於愛】**只有因愛而住在神裏面的人，纔會將自己的福樂完全交在神的手中；如果你將自己的快樂交給神，是出於意志的能力，或畏懼，甚至為了「討祂喜悅」，這些動機太可怕了，太可憐了。只有「愛」能使一個人將意志降服於神。如果順服不是出於愛，那麼順服至終會變得很「無情」。— 蓋恩夫人《靈命的歷境與危機》

**【話語的力量】**一句不小心的話可能引起爭端；一句殘忍的話可能毀壞人的一生；一句苦毒的話可能注射仇恨；一句野蠻的話可能是致命的打擊；一句恩慈的話可能使崎嶇化為平坦；一句喜樂的話可能使暗路變為光明；一句合宜的話可能使緊張成為輕鬆；一句愛心的話可能治癒創傷、轉禍為福。  
— 佚名

**【基督徒該唱的十首詩歌】**聖經裏面有各種的詩歌，神的目的是要訓練祂的子民，性格和感覺細嫩柔和。一個人作基督徒越長久，在神面前的學習越多、對付越多，他的感覺越細嫩、越柔和，他的人生就像一首詩歌。有十首詩歌是基督徒所應當唱的：

(一)創造歌：屬神的人，都能感覺到創造主宰在萬物中所安排的奇妙，讚美神按著祂的旨意創造萬有(啟四10~11)。

(二)赦罪歌：罪惡是人類痛苦的根源。凡得著主赦罪之福的(詩卅二1)，不能不從心靈發出感讚。

(三)見證歌：嘗過主恩滋味的人，自然會作見證，講給人聽，如同約伯所作的(伯卅三27)。

(四)得勝歌：信徒是靠主而勝過仇敵，並且得勝有餘，故須唱得勝凱歌(出十五1)。

(五)奉獻歌：我們既蒙神的慈愛，就要天天過奉獻的生活，作活祭，為主而活。

(六)夜間歌：在受苦之中，更深認識神，因而歌唱讚美神(伯卅五10)。今天，祂要使我們夜間歌唱；明天，祂要使我們只有歌唱，而沒有夜間。

(七)愛主歌：我們愛，因為主先愛我們，並把祂的愛澆灌在我們裏面。這個愛的故事是雙方的，祂的愛怎樣滿足我們的心，祂也等候我們用愛來滿足祂的心，唱愛祂的歌(歌一1~4)。

(八)相愛歌：人對主有愛心，待人自然能親愛；愛能遮蓋人的錯處。主在離世前，給了我們一條「彼此相愛」的命令(約十三34)。

(九)悲哀歌：我們看見教會荒涼，主的百姓被擄、受痛苦，我們不能不懇切流淚、代禱(哀三48)。

(十)羔羊歌：這歌是因羔羊的得勝，配得榮耀和敬拜，直到永遠(啟五9)。— 張志新《七筐零碎》

**【信心的英雄】**偉大的基督徒與我們是一樣性情的人，有軟弱，有缺點。他們之所以偉大，是因他們有大的信心。

偉大的基督徒並非因為具有天賦的能力，而能成就偉大的事工。而是因為承認自己的無能，歡喜喜喜的把自己放在一邊，讓神的能力不受阻撓的藉他們彰顯出來，這就是信心。

信心的英雄是神的靈所充滿的器皿，是完全主動聽從神的器皿，也是神可以絕對使用的器皿。

— J.O Sanders "Cultivation of Christian Character"

**【要以以色列人的歷史為殷鑑】**神在舊約裏所作的，和在新約裏所作的，雖然在外表上有分別，但是在原則上仍然是一樣的。神作工的原則只有一個，從前是怎樣，今天還是怎樣。神揀選以色列人作祂的子民，神也從外邦中揀選人作祂的子民(徒十五14)。聖經說我們是真猶太人(羅二29)。所以，聖經所記以色列人的歷史，都是為著作我們的鑑戒(林前十11)，為著造就我們的。— 倪柝聲《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

**【如何才是最有效的使用時間】**誤用時間對於心思是有害的。我在患病時以自責的心情回憶過去花在書室中的時光：涉獵歷史、詩文、各種雜誌 — 我是在一個牧師的書室中作這一切！如果有人將寶貴的時間用在瑣屑的事上，就被一切看見的人所指責。我自己如何呢？可能我所讀的，都與我的羊群的靈性沒有關係。要多用時間獨自禱告。要研究主耶穌的尊貴與榮耀。— Richard Cecil

**【神重視人過於重視方法】**我們不斷的費盡心力來尋求各種新方法，新計劃，新組織，藉以推進教會的工作，發揮福音的效果。今天的潮流極易使人只注意計劃與組織，而忽略了個人。但父神在祂的計劃中，卻是注意「人」的質素過於任何其他的事物。祂作工的方法是藉著那些合用的人。教會尋求更合用的方法，而父神尋求更合用的人。— 邦茲《禱告出來的能力》

**【我們蒙恩前所學的一切並不徒然】**「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太四19)。四個打魚的同伴蒙召之後，並未改行，原來作什麼，蒙召之後仍舊作什麼；不過網變了，目的物變了；他們是得人漁夫了。人在蒙召之前所學的，並不徒然，蒙召之後只要都帶到主前，主都會重新使用。— 謝模善《新約全書釋義補編》

**【雖難證明卻仍確信】**「風隨著意思吹，你聽見風的響聲，卻不曉得從那裏來，往那裏去；凡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約三8)。我無法完全瞭解風的種種，你要我把它證明出來，我辦不到。那我是不是要因此站在自己的立場斷定說：「沒有所謂風這種東西」？我想有些小女孩會說：「我比男孩子多瞭解風，因為我常感覺到風吹在我的臉上。」是的，我的確感受到聖靈在我心中動工，正如我感受到風吹在我臉上，但我無法把它證明出來，有很多我所相信的屬靈的事物，我都無法證明，可是我仍然相信確有其事。— 慕迪《有福的盼望》

**【信徒生病仍有積極的功用】**「這病不至於死，乃是為神的榮耀，叫神的兒子因此得榮耀」(約十一4)。神的愛，有時不是叫我們活潑健康，祂卻是叫我們病了。可是我們的一病，上至神的榮耀，下至聖徒的造就，都發生了密切的關係。「你所愛的人病了」，病了與好了，都一樣表顯神的愛。— 桑

安柱《這時候》

**【小心用甚麼材料建造】**「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因為那日子...有火發現；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林前三13)。請記得，神創造夏娃的原料是亞當，神建立教會的根基是基督，出於人最好的道德善義都不能攬雜絲毫。神的工作就是你得先讓神作進去，然後神借你在聖靈裏作出來，這纔能造就教會。— 俞成華《生命的信息》

**【你們要喜樂】**「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我再說，你們要喜樂」(腓四4)。這是命令。喜樂怎可命令呢？喜樂是感覺，但喜樂也是態度。喜樂的態度比喜樂的感覺更重要。這態度可以用意志來決定。在任何環境中，我們可以決定有喜樂的態度。這喜樂不一定是笑，乃是我們的心態。有了這種心態以後，就慢慢生出喜樂的感覺來。比方說，媽媽愛孩子彈琴，但孩子不喜歡；可是媽媽一定要他彈琴，為了討好媽媽，他決定去學彈琴。慢慢地他也歡喜彈琴了，覺得彈琴很有味道。他何來這種感覺？是從意志來的。我們的喜樂也是這樣。所以保羅命令式地說：「你們要喜樂。」— 滕近輝《愛徒的叮嚀》

**【要與卑下的人認同】**「所以祂凡事與祂的弟兄相同」(來二17)。如果我們的主，是以光明天使的身份來到世間，祂無疑能令更多人對祂肅然敬畏，吸引更多人追隨祂。但為要拯救人類，祂竟甘願成為人類的一分子。那不是單獨在外貌上的酷似，而是不折不扣地成為一個人。無論在言語、服飾，以至所有與罪無關的任何事上，祂都與常人無異。因此我相信，做為耶穌基督的跟隨者，看見祂謙卑的榜樣，沒有會認為與窮人認同，為要使他們得救，是有失基督徒的身分的。—《戴德生嘉言錄》

**【希伯來書的作者是誰呢？】**這是從來沒有人解開的謎。聖經學者提出了不少的答案，有的人斬釘截鐵地說，這封書信是某某人寫的；其餘的人不是附和贊成，就是大表反對。有一派的人主張作者非保羅莫屬；而另一派的人，則提出旗鼓相當的翻案論點。或許是亞波羅寫的罷，因為他「生在亞力山大，是有學問的，最能講解聖經」(徒十八24)。他的確是非常上選的人物。然而巴拿巴也毫不遜色，他是利未人，當然他對舊約的利未體系，是頂清楚的人選。至於保羅，他則是橫跨猶太教與基督教的頂尖權威，在他那個世代，正需要像他那樣的人，來描述那一個偉大的轉換呢！而司提反要是沒有殉道的話，我個人會傾心於他的。因為你可以在他那篇殉道講辭中，找出希伯來書所有控制性的思想。其實，我們也用不著下甚麼斷案，或許在主看來，不知道這卷書信是誰作的，並沒有甚麼緊要；相反地，祂開宗明義就說：「神在..說話..」(來一1)。— 史百克《上面來的呼召》

**【吃神的話的意義】**「耶和華萬軍之神啊，我得著你的言語，就當食物吃了，你的言語，是我心中的歡喜快樂」(耶十五16)。把神的話當作食物吃了，有三種意義：(一)把神的話細細咀嚼、慢慢消化、反覆思想、心領意會，讓神的話運行在心中，影響到我們的思想和好惡；像食物吸收在我們生

命的血液中，成為生命的一部份。這是讀經的方法。(二)把聖經當作食物，是指以吃飯的精神來讀經；讀的時候可能不懂，好像我們對所吃食物的化學成份，雖然不盡瞭解，但還是吃了。讀聖經縱不明白，仍舊讀，必然得幫助。(三)把聖經當作食物，是表明其「必要性」、「規律性」。若因今天吃得很豐富，往後數天就斷炊，身體必受虧損。停停讀讀的讀經，也是如此。— 施達雄《生之態度》

**【信徒要保持平衡】**「以法蓮是沒有翻過的餅...他們如同翻背的弓」(何七8,16)。這裏兩次提到「翻」字。我們知道烤餅是應該時常翻的，否則一定是一面焦黑而另一面仍是生的；弓是不應該翻的，可是他們卻將它翻過來了。這種該翻未翻、不該翻卻翻的現象，正是今日基督徒的缺點。例如：恩賜與知識不平衡，有恩賜而沒有知識，或有知識而沒有恩賜；又如：信心與生活不平衡，所傳的與所活出來的不一樣；公義與愛心不平衡，今天有多少人學會在講臺上責備人，但是對教會的愛心不夠，這樣的人怎麼能牧養神的教會呢？—《扎根與結果》唐崇榮

**【所傳講的信息須是內裏生命的流露】**一個傳道人自己應該就是他所傳的信息。那從母親胸前流出來，能使嬰孩保持生命的乳汁，正是母親的生命所製成的。照樣，一個傳道人所講的，應該是他的生命所孕育出來的。— 邦茲《祈禱出來的能力》

## 銀網金果

※ 像保羅這一班人，不過如琴絃一樣，被神彈出美妙的音樂，而基督纔是所有音樂的本身。— 達祕

※ 在我們裏面有許多渣滓，有許多不是出於神的東西，有許多不能榮耀神的東西，神就藉著十字架來除去，使我們成為精金。— 倪柝聲

※ 保羅天天死(林前十五31)。那天天預備死的人，反倒很光榮的活了許多年。看看現代許多貪生怕死的傳道人，對神失去了忠心，在人面前失去了見證，倪倪伈伈，苟且偷生，他們雖然活著，真不如早些死去更好。— 王明道

※ 重生比喻——土不能成為草；然而草栽在土裏，能吸土上來成為草。草不能上升，成為牛；然而牛吃草，又能把牛肉吸到人身上。人自己不能上升成為靈；所以神的兒子降下來成為人，人接待祂，與祂聯絡，祂的生命就貫於我們之中。— 陳崇桂

※ 愛，寬懷大量，而且日益擴大服務的範圍，因其恆久忍耐，又有恩慈，就是享受在主裏的大團

契。— A.A. Van Ruler

※ 我們的主耶穌並非死了，祂今天右手仍舉著七星，在七個金燈台(主的教會)之間來往，祂知道你的行為、你的貢獻、你的缺點、你的需要....。— 司布真

※ 軍隊未出發前，必須等候統帥部清清楚楚的命令，軍需品的充足供應，以及戰略技術的明顯指示。我們稱為基督精兵的，豈可不靜待傾聽最高統帥的主，就憑己意進行？— 慕安得烈

※ 神的工人應學習如何將不順意、人認為不好的遭遇變為好處、益處。在這種境遇中，正是你多多追求神超人的恩典，表彰其能力的機會。— Oswald Chambers

※ 主，你要賜活水，我願作箇甕，盛滿了於缸內，盈盈澈底清，在裏面成泉源，直湧到永生，如江河資人用，恩波廣流通。— 席勝魔

※ 知道神常與我們同在是好的，瞻仰神的榮美更好，但最好的是能與神密談，如知心的朋友。— An Unknown Christian

## 擘餅

倪柝聲

讀經：太廿六26~28；林前十16~22，十一23~32

**【主的晚餐的設立】**在教會中有一個晚餐，是神的兒女要赴的，這一個晚餐是主耶穌活在地上最末了一夜所設立的，第二天，祂就被釘十字架。這末了的一餐，是在逾越節的時候。原來逾越節為的是記念猶太人從前在埃及作奴僕的時候，神拯救了他們。神吩咐他們各人要按著父家取羊羔，一家一隻，在正月十四日的黃昏，把這一隻羊羔宰了，把牠的血塗在門框、門楣上，當夜要吃羊羔的肉，要與無酵餅和苦菜同吃。猶太人從埃及出來之後，神就命令他們每一年都當守這一個節期，以為記念(出十二1~28)。所以從猶太人的眼光來看逾越節，這是一個蒙拯救的回憶。

當主耶穌和祂的門徒在吃逾越節羊羔之後，主立刻接下去設立祂自己的晚餐。主在這裏就是有意給我們看見，要我們吃祂的晚餐，像猶太人吃逾越節的羊羔一樣。

我們把這兩件事對照一下：以色列人是被拯救脫離埃及，所以守逾越節；神的兒女也是蒙拯救脫離世界的罪惡，所以來吃主的晚餐。以色列人有羔羊，我們也有羔羊 — 主耶穌是神的羔羊。今天我們已經脫離了世界的罪惡，已經脫離了撒但的權勢，已經完全歸於神，所以我們要吃主的晚餐，像猶太人吃逾越節的羊羔一樣。

主耶穌在守節之後，「拿起餅來，祝福，就擘開，遞給門徒，說，你們拿著吃；這是我的身體。」

又拿起杯來，祝謝了，遞給他們，說，你們都喝這個；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為多人流出來，使罪得赦」(太廿六26~28)。這就是主所設立的晚餐。

**【主的晚餐的意義】**(一)記念主：主為甚麼要我們這樣作呢？主說：「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林前十一24)。所以晚餐的第一個意義是為著記念主。主知道我們會忘記祂。雖然我們所得著的恩典是這麼大，我們所得著的救贖是這麼奇妙，但是經驗告訴我們，人是會忘記的；我們稍微不小心一點，就會忘記主的拯救。

主要我們記念祂，不只因為我們會忘記，也因為主自己需要我們記念祂。換句話說，主不願我們忘掉祂。我們記念不記念祂，祂本可以不在乎，但是祂降卑祂自己，喜歡來得著我們的記念。祂是降卑祂自己來作救主，祂也是降卑祂自己來要我們的心。祂願意我們一個禮拜過一個禮拜的一直活在祂面前，一直記念祂，好叫我們得著屬靈的好處。這也是蒙恩的方法之一，我們能從這裏面接受主的恩典。

主要我們記念祂，這是祂愛的要求。因為我們如果不是常常記念祂，常常把主的救恩擺在我們面前，我們就很容易與世界的罪惡調和，也很容易在神的兒女中分門別類，我們所受的損失就非常大，所以主要我們記念祂。當你記念主是如何替你死的時候，世界罪惡的力量在你身上就不能繼續。這是擘餅記念主的一個好處。再者，當每一次我們聚會記念主的時候，主總是叫我們再一次溫習祂在十字架上愛的故事。主愛我們，為你，也為所有屬祂的人捨棄自己。所有屬神的人，都是祂所愛的，自然而然，所有神的兒女也都是你所愛的，因為你不能恨祂所愛的人。

許多人懶惰不結果子，是甚麼緣故？是因為忘記了他舊日的罪已經得了潔淨(彼後一8~9)。所以主要叫我們常常記念祂，愛祂。要記念這杯是用祂血所立的新約，是為我們流出來的；這餅是祂的身體，為我們捨去的。這是我們擘餅所要注重的第一點。

(二)表明主的死：林前十一26：「你們每逢吃這餅、喝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主來。」「表明」也可譯作「宣告」，意思就是把主的死宣告出來給人知道。我們吃主的晚餐，不只是記念祂，並且是宣告祂的死。

你看見這杯裏的酒，你就看見血；你看見這餅，你就看見肉。主的血在一邊，主的肉在另一邊，血和肉分開了，這就表明主的死。這個餅是碾碎了的穀類；這個杯是榨過了的葡萄。一粒麥子若不碾碎，仍舊是一粒，不會成為餅；一挂葡萄如果不是榨了，就不會成為酒。如果穀保全它自己，餅就沒有；如果葡萄保全它自己，酒就沒有。我們在這裏吃這個已經碾碎的穀，我們喝這個已經榨過的葡萄，這就是表明主的死。

從人看來，主耶穌已經不在地上了，可是，十字架的標記 — 餅和杯 — 却一直存留在這裏。我們每一次看見餅和杯，就是看見主在十字架上的死。這個十字架的標記告訴我們，主替我們死這件事是必須記得的。

「你們每逢吃這餅、喝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祂來。」主耶穌是還要再來的，這句話十分安慰我們。這句話和晚餐連在一起，特別有意思。教會一個禮拜過一個禮拜，雖然已經將近兩千年了，但是我們還一直在吃同樣的晚餐。一直等到有一天主一來，我們就不再吃這晚餐了。當我們

面對面看見我們的主的時候，晚餐就過去了。

所以，晚餐的第一個意義是記念主，第二個意義是表明主的死，一直到主來。人記念主自己，自然而然就會記念主的死；人記念主的死，人的眼睛自然而然就望著國度——有一天主要來，主要接我們到祂那裏去。十字架總是引到再來，十字架總是引到榮耀。

**【主的筵席的意義】**教會的擘餅，除了主的晚餐之外，還有另外一方面，那就是主的筵席。這是林前第十章的說法說。「我們所祝福的杯，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血麼？我們所擘開的餅，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身體麼？我們雖多，仍是一個餅，一個身體」(林前十16~17)。在這裏，主的筵席有兩個意義：

**(一)交通：**主的筵席的第一個意義是交通。林前十一章乃是說信徒與主的關係，而第十章乃是說信徒與信徒彼此的關係。晚餐乃是我們記念主，筵席乃是我們彼此交通。筵席乃是說：「我們所祝福的杯，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血麼？」這裏著重的點，不是在領基督的血，而是同領基督的血。這一個「同領」，就是交通。

這裏說「我們所祝福的杯」，這「杯」是單數的。所以我們是從一個杯裏面，一同領受基督的血。大家從一個杯裏分領基督的血，這個意義就是交通。(編者按：今日有很多教會改用許多小杯，但仍是從同一個祝謝的大杯倒分出來的。)

**(二)合一：**第二個意義是合一。「我們所擘開的餅，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身體麼？我們雖多，仍是一個餅，一個身體。」在這裏我們看見，神的兒女是合而為一的。林前第十一章裏的餅是指主耶穌肉身的身體說的；第十章裏的餅乃是指著教會說的。「我們雖多，仍是一個餅。」我們就是這餅，這餅就是教會。

所有神的兒女都是合一的，像這個餅是一個餅一樣。我們只有一個餅，你擘了一點吃，他擘了一點吃，我們各人所擘來吃的那一點，假定能收得回來，仍然是一個。雖然這一個餅是分散在各人裏面，但是在聖靈裏仍舊是一個餅。物質的餅，吃了就完了，我們沒有方法叫它回來，但是，在屬靈上這餅還是一個，在聖靈裏是合一的。基督像餅一樣，本是一個。神把基督分給你，神也把基督分給他，一位的基督現在散住在許多人的心裏，可是基督在聖靈裏還是一位。分開的餅，在聖靈裏仍然是一個，並沒有分。所以我們在擘餅的時候，必須承認神的眾兒女是合一的。這一個餅，就是代表神的教會是合一的。

每一次擘餅的時候，我們不只要記念主，不只要表明主的死，我們的心也都得向著弟兄姊妹們。所有神的兒女，都是在這一個餅裏面。像第一次主的筵席設立在那一間樓上一樣，那一間樓是借用的，主今天也不過是用這個地方來擺設祂的筵席。這筵席是屬於主的，接納不接納的權柄在乎主，我們沒有權柄。我們不能拒絕主所接納的人，我們也不能接納主所沒有接納的人。我們只能拒絕不是屬於主的人。我們只能拒絕雖屬於主卻進入罪不出來的人，因為他與主的交通已經斷了，我們纔與他沒有交通。因此，在接納擘餅的事上，應當謹慎，要作得合乎主的心意。

**【擘餅聚會該注意的事】(一)感謝讚美而非祈求：**在擘餅聚會中，我們乃是蒙主血洗淨的人，不是

求主用血洗淨的人；我們乃是得著主生命的人，不是求主給我們生命的人。所以在這一個聚會中，正常的音調乃是祝謝，乃是讚美。在這一個聚會中，不是祈求，也不是講道，而只注重感謝，只注重讚美。

(二)一週一次：主設立晚餐的時候說，「你們要常常這樣行」（「每逢」在原文有「常常」的意思）。初期的教會，是在七日的第一日擘餅(徒廿7)。我們的主不只是死了，並且是復活了，我們是在復活裏記念主。七日的第一日，是主復活的日子，在七日的第一日，我們最要緊的事是記念主。

(三)我們的態度要「配」：林前十一27~29：「所以無論何人，不按理吃主的餅、喝主的杯，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人應當自己省察，然後吃這餅、喝這杯。因為人吃喝，若不分辨是身體，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不按理」在原文的意思是「不配」。吃的時候，最要緊的是配。這不是說人配不配，而是說態度配不配。我們領受這一個身體的時候，如果隨便的吃，不分辨是身體，那就應該。所以，主要我們省察。我們的態度不可馬虎、隨便、輕看、放鬆。我們在這裏要作得與主的身體相配。主是把祂自己的血和肉給了我們，我們應該虔誠的接受，虔誠的記念主。—《初信造就》

## 認識「靈浸」

**【靈浸的預言】**一般人根據國語和合本譯文，將靈浸稱作靈洗，或稱聖靈的洗；其實「洗」字的希臘原文有「全身沒入其內」的意思，因此最好還是譯作「浸」。在全部新約聖經裏，僅有七處在字面上提到靈浸，其中五處是屬於預言性質，是在靈浸的事實發生之前的預告。當主耶穌即將顯在人前，開始傳道的時候，施浸約翰就預告說：「祂要用聖靈...給你們施浸」(太三11；可一8；路三16)，指明施予靈浸者，就是主自己。

主耶穌在死而復活、升天之前，預告祂的門徒說：「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浸」(徒一3~5)。在這以前，門徒們已經受了聖靈(約二十22)，因此，「靈浸」應有別於「受聖靈」，我們不宜將兩者混為一談。

**【靈浸的應驗】**就在主耶穌預告門徒們要受聖靈的浸十日後的五旬節，聖靈降臨在門徒們的身上(徒二1~4)，聖經在記載這事時，雖然未明說是受聖靈的浸，但在以後藉使徒彼得的口，證實了當時聖靈的降臨就是受聖靈的浸(徒十一15~16)。

使徒行傳特別記述了四次聖靈的降臨：一次是前述五旬節降在猶太人門徒們身上(徒二1~4)，一次是降在猶太人與外邦人混雜的撒瑪利亞人身上(徒八16~17)，一次是降在羅馬人哥尼流和他的親屬密友們的身上(徒十44~48，十一15~16)，再一次是降在以弗所十二個門徒們的身上(徒十九1~7)，有聖經專家認為他們是希利尼人。除此四次之外，聖經並未再提及聖靈降臨的實例，甚至在記述五旬節那天有三千人受浸歸主，以及另一天有五千人信主時，均略而不提聖靈降臨之事(徒二41，四

4)。由此可見，那四次具有代表性的意義，他們代表從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徒一8)，所有的猶太人和外邦人信徒，都領受了聖靈的浸，有關靈浸的預言，就此應驗在教會全體身上。(編者按：有人認為，只有在五旬節和在哥尼流的家裏，是未經任何人按手，聖靈就直接從天上降下來，這纔是真正的靈浸。)

**【靈浸的回顧】**使徒保羅其後在對哥林多教會解釋靈浸時說：「我們不拘是猶太人，是希利尼人，...都從一位聖靈受浸，成了一個身體」(林前十二13)。這話不單指明受聖靈的浸是一個已經完成的事實，同時也指明靈浸的目的，是要把猶太人和外邦人，兩下浸成一個身體(參弗二11~18，四4~6)。如今，主已經把包括猶太人和外邦人的整個教會浸在聖靈裏，成就了靈浸的預言。我們無論是猶太人，或是外邦人，只要是在教會裏面，也就已經有分於靈浸。

**【我們都已領受靈浸的證明】**(一)從主耶穌所說「不多幾日」(徒一5)的話來看，受聖靈的浸是指一件特定的事，而不是指其後連續常有的事；雖然在五旬節之後，仍有三次記載聖靈降臨的事(參閱前述)，不過特要表明靈浸也包括了外邦人。(二)靈浸的應許(徒一4)，不只是給猶太門徒和他們的兒女，也是給一切在遠方，主所召來的人(徒二39)，就是主的一切真門徒。(三)人要領受靈浸，只有兩個必須的條件，就是悔改，和信靠主耶穌基督(徒二37~38)。(四)在所有的使徒書信中，沒有一處記載後來的信徒接受靈浸的事例，或勸勉人接受靈浸的話。(五)相反的，聖經有多處直接或間接的顯明，凡屬主身體上的肢體，就都已經領受過靈浸(林前十二13；加二27~28；弗四4~6)。

**【對靈浸錯誤的領會】**今日有許多人對靈浸有如下種種錯誤的領會：(一)受聖靈的浸，乃是信徒個人在得救、領受聖靈的重生之後，要迫切追求、等待而得的一種額外的福氣。(二)靈浸就是被聖靈充滿，並且必須伴隨著方言、醫病、行神蹟奇事等異能；否則，就是沒有受過靈浸。(三)將靈浸與受聖靈、聖靈澆灌、聖靈充滿等混淆不清，同樣看待。(四)認為靈浸就是水浸，受水浸等於受靈浸。

**【靈浸並不是信徒個人的經歷】**雖然聖經沒有記載使徒保羅或哥林多教會的信徒們何時受過靈浸，但是保羅說：「我們...都從一位聖靈受浸」(林前十二13)。我們從這話可以看清一項事實：靈浸並不是「個人」的，而是「教會」的。因此，接受「靈浸」並不需要像「水浸」一樣，每個人個別接受；而是教會早已在歷史上接受了靈浸。我們個人是否有分於這個靈浸，端視我們有否接受耶穌基督作我們的救主，是否成為基督身體上的肢體。

**【靈浸並不就是水浸】**有人認為「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約三5)，按原文也可譯作「人若非從水『即』聖靈生的...」，而強調水浸就是靈浸。也有人認為福音書的靈浸，與林前十二章的靈浸不同；前者指聖靈的充滿，後者則指水浸。他們說林前是用「從」(By)，而福音書和行傳是用

「藉」(With)。其實這個區分是根據英文欽定本譯文，在希臘原文裏並沒有這種的分別。

水浸只是一種外面的表記，以行動來附應並見證一個人裏面悔改得救的實際；若沒有裏面悔改的實際，則外面的水浸仍於事無補(參太三7~8)。有些教派給無知的嬰孩行點水禮，那種禮儀並不能代表甚麼意義。因此，水浸絕不就是靈浸。水浸頂多不過是靈浸的見證。

**【靈浸並不是得救以後的蒙恩經歷】**一個人甚麼時候真正信主得救，甚麼時候就有分於靈浸；得救和受靈浸，並無時間上的間隔。靈浸只和我們在神面前的「身份」與「地位」有關，而和我們目前主觀的「情況」與「經歷」無關。

有人認為，在神的安排裏，祂要每個基督徒的生命都分成兩個階段或兩個層次，即在悔改信主以後有所謂「靈浸」的第二次經歷，而這個經歷就將一個人的屬靈生命提昇到更高的境界。這個見解若是正確的話，則哥林多人既都已經有了靈浸的第二次經歷，按理他們都已進入更高的屬靈領域裏，但保羅說他們是「屬肉體，在基督裏為嬰孩」(林前三1)。由此可見，靈浸不是第二次的屬靈經歷。

又有些人認為，靈浸是指林前十二13的最後一句「飲於一位聖靈」說的。但此句與前面的「都從一位聖靈受浸」是平行的子句，兩個子句在原文都用了「都」字(中文沒翻出來)，表示這裏所說的是指所有的信徒。保羅用「浸」和「飲」二形態來指出信徒的合一，因為他們全都受於一位聖靈。

總之，保羅在林前十二章，以最平實的字眼說到所有的基督徒都受過靈浸，根本不需要在悔改信主之後，再去追求靈浸的經歷；只要是在基督裏，就早已受過靈浸了。

**【靈浸不同於被聖靈充滿】**雖然行傳第二章記載當門徒們受靈浸時，「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徒二4)，但這並不表示靈浸就是被聖靈充滿。他們於接受靈浸的同時，聖靈為了要在他們身上顯出一些特別的作為，好開展傳福音的工作，便有了「被聖靈充滿」的現象。五旬節的現象，是教會歷史上絕無僅有的一次大現象：有響聲，有大風，有舌頭如火焰，有眾人同時說不同的方言等，這些現象都是為著當時的情況而特有的聖靈的作為，並不意味著每一次的靈浸都是如此。況且，當時聖靈既然「充滿」(Pleroo)了他們所坐的屋子(徒二2)，當然他們的外面就都被聖靈「充沛」(Pletho)，這是必然的道理，難怪同一個原文字(Pletho)，除了用在福音書外，僅用在下列幾處聖經：徒二4；三10；四8，31；五17；九17；十三9，45；十九29。

顧名思義，靈浸是人浸在聖靈裏，或謂聖靈將人浸沒，是聖靈在人身體的外面。聖經裏另一個原文字(Pleroo)是指聖靈「充滿」在人的裏面。以弗所教會的信徒在經歷聖靈明顯的降臨之後(徒十九6)，使徒保羅還寫信給他們說：「要被聖靈充滿」(弗五18)。可見靈浸並不是靈恩派的人所追求的被聖靈充滿；靈浸是眾人一次就完成的事實，而被聖靈的充滿是個人多次的經歷；靈浸的條件是悔改信主，而被聖靈充滿的條件是倒空裏面，除去許多霸佔我們裏面的東西。

**【靈浸不同於其他聖靈的作為】**聖經裏描述聖靈的作為，分別用許多不同的名稱，今試將它們解釋

如下：(一)聖靈的浸：使信徒浸在聖靈裏，成為基督的身體，進入靈裏的合一(林前十二13)。(二)聖靈內住：聖靈住在信徒裏面，叫他活過來，有屬靈的生命(羅八11)。(三)領受聖靈：信徒第一次得著聖靈的內住(約二十22)，聖靈就此長住。(四)聖靈降臨：聖靈降在信徒的身上，叫他得著屬靈的能力(徒一8)。(五)聖靈澆灌：聖靈大量的降在信徒身上，以遂行祂特殊的作為(徒二17~21)。(六)聖靈引導：聖靈在信徒的裏面運行，使他能靠以行事為人(加五16~25)。(七)聖靈膏抹：聖靈在信徒裏面的教訓，使他不致斷絕與主的交通(約壹二27)。(八)聖靈充滿：聖靈在信徒裏面暫時的擴大佔有，使他活出屬靈的模樣(弗五17~18)。(九)滿有聖靈：聖靈常時充滿信徒裏面，使他一直表顯聖靈(徒十一24)。

**【靈浸不一定伴隨異能】**靈恩派的人根據五旬節的事例，認為一個不會說方言，不會醫病、行神蹟奇事的人，就還沒有被聖靈充滿；沒有被聖靈充滿，就還沒有受聖靈的浸。甚至有些極端的靈恩派人士，引用約翰第三章的話說，這樣的人，既沒有受過聖靈的浸，就不能進神的國(約三5)，可見他們還沒得救。但是，我們查考全部新約聖經，內中提及被聖靈充滿的實例，共有十三處，它們給我們看見，被聖靈充滿可能有神奇的經歷，就如五旬節時門徒說起「別國的話」(徒二4)，司提反看見天開了(徒七54)，保羅斥責巴耶穌，叫他瞎眼(徒十三11)。但更多的時候，卻一點也沒有神奇的經歷，只不過人生改變，大有信心，或叫你更有智慧，去管理飯食，服事眾人等(徒四8，31；六3；九17~22；十一24；十三52；路一15，41)。

## 基督徒勝利的工作(六)——尼希米記的訊息

Alan Redpath

**【內部的危機】**「百姓和他們的妻大大呼號，埋怨他們的弟兄猶大人。有的說，我們和兒女人口眾多；要去得糧食度命。有的說，我們典了田地、葡萄園、房屋；要得糧食充飢。有的說，我們已經指著田地、葡萄園，借了錢，給王納稅。我們的身體，與我們弟兄的身體一樣，我們的兒女與他們的兒女一般；現在我們將要使兒女作人的僕婢，我們的女兒已有為婢的；我們並無力拯救；因為我們的田地、葡萄園，已經歸了別人」(五1~5)。

那與神的工作相敵對的惡者是個殘酷的仇敵，牠從不同的角度攻擊——從來不讓神的兒女空閒著，而尼希米在這裏所抗拒的，實際上並不是甚麼外來的攻擊，乃是百姓中內部的紛爭；這件事幾乎毀壞了全部的工程，是尼希米在工作中所面對的最困難的問題。

由於下列四種原因，導致那時的耶路撒冷地區，發生了嚴重的糧食恐慌：(一)許多猶太人相率歸回，使那地方人口大為增加。(二)當他們分散的那些年間，無人耕種田地，以致當地所出產的糧食，原本就不夠供應許多人的需要。(三)也許那時候大家熱心修造城牆，而忽略了耕種的事。(四)百姓仍須向王繳納重稅。

很不幸的，少數有錢有勢的猶太人同胞，竟利用這種機會漁利。他們不顧別人的死活，放債索

取高利息；以苛刻條件借錢給人，收他們的抵押品；把別人的兒女收進來作奴隸，使他們父母無法贖回。他們這種營私取利的不正當行為，在神的百姓中造成誤會、擾亂、摩擦、不信和猜忌。百姓們先前是同心協力共赴事工，如今在感情上形成分裂。

有一件事最足以危害神的工作的，就是屬神的人彼此不和睦。你如果要破壞神的工作，只要挑起彼此間的誤會、灰心和猜疑就夠了。雖然許多人有共同的目標，他們在感情上若不能合一，工作就無法維持下去。

**【應付危難】**「我聽見他們呼號，說這些話，便甚發怒。我心裏籌畫，就斥責貴胄和官長，說，你們各人向弟兄取利。於是我招聚大會攻擊他們。我對他們說，我們盡力贖回我們弟兄，就是賣與外邦的猶大人，你們還要賣弟兄，使我們贖回來麼？他們就靜默不語，無話可答。我又說，你們所行的不善；你們行事不當敬畏我們的神麼？不然，難免我們的仇敵外邦人毀謗我們。我和我的弟兄，與僕人，也將銀錢、糧食借與百姓；我們大家都當免去利息。如今我勸你們將他們的田地、葡萄園、橄欖園、房屋，並向他們所取的銀錢、糧食、新酒和油，百分之一的利息，都歸還他們。眾人說，我們必歸還，不再向他們索要，必照你的話行。我就召了祭司來，叫眾人起誓，必照著所應許的而行。我也抖著胸前的衣襟說，凡不成就這應許的，願神照樣抖他離開家產和他勞碌得來的，直到抖空了。會眾都說，阿們，又讚美耶和華。百姓就照著所應許的去行」(五6~13)。

尼希米可以說是一個基督教的領袖人物，領導著一種屬神的事工，他面對工作上所遇到的內部危機，他並不躲避面對事實，他立刻招聚大會，糾正錯誤，使修造城牆的工作得以繼續進行。尼希米對付此種局面，表面上看，好像是藉著組織和說服，實際上，他是憑著他自己絕對無可指責的生活，讓那些營私取利的貴胄、官長，自覺羞愧，無話可答。

基督的教會從事任何一種榮耀神的工作，她所受的攻擊，總是內部紛爭比外面進攻更加可怕；而問題的發生，常常是因為大家容忍某種不合理的生活方式存在的緣故。

**【基督徒生活工作的原則】**「自從我奉派作猶大地的省長，就是從亞達薛西王二十年，直到三十二年，共十二年之久，我與我弟兄都沒有吃省長的俸祿。在我以前的省長，加重百姓的擔子，每日索要糧食和酒，並銀子四十舍客勒，就是他們的僕人也轄制百姓；但我因敬畏神，不這樣行。並且我恆心修造城牆，並沒有置買田地；我的僕人都聚集在那裏工作。除了從四圍外邦中來的猶大人以外，有猶大平民和官長，一百五十人在我席上吃飯。每日預備一隻公牛，六隻肥羊；又預備些飛禽，每十日一次，多預備各樣的酒；雖然如此，我並不要省長的俸祿；因為百姓服役甚重。我的神阿，求你記念我為著百姓所行的一切事，施恩與我」(五14~19)。

從這裏所記我們知道他是當地的省長，在他以前的省長，加重百姓的負擔，私自取利。不管在他周圍的百姓如何貧窮，或淪為奴隸，或其他不公不義的事，作省長的常是只顧自己先不要吃虧，他的需要必須有人供應。所以若是尼希米照樣而行，也不足為奇。在此，他面臨一個選擇。如果他照樣向百姓取利，並不是甚麼了不得的事，但是他知道過著自我放縱的生活，會破壞整個為神而作的見證。但尼希米說：「我不這樣行。」他對此有獨特的立場。

從尼希米面對會眾說：「...但我因敬畏神，不這樣行」(15節)這一句話中，我注意到有三個重要原則，可以使基督的教會和基督徒們獲得生活與工作的勝利。

第一，必須持守另外一種態度。「我不這樣行，」除非你我作基督徒能對今日許多虛浮事情常常說出這一句話，我們的生活與見證必歸失敗無疑。此種不與世俗同流的態度，乃是基督徒正直生活的基礎。行事照著別人的樣子自然是很容易的事，一半是因為膽怯的緣故，一半是因為天性中有一種歡喜照別人一樣的心理。人很容易想因為千千萬萬人都過那樣的生活，我們也可以過那樣生活，在甚麼樣的人中就照甚麼樣人的樣式行事，可以省掉許多麻煩。我相信此種生活態度是今天基督教的致命傷。

這個原則可以應用在基督徒對真理的信仰態度。許多時候，大多數人所說的話是錯誤的，真理只站在少數人的一邊，因此我們必須小心，對我們所信的聖經真理，一點一畫都不要馬虎讓步。聖經是神的道，是聖靈的寶劍，而且教會是根據這本聖經而產生，也只有建立在聖經真理之上，教會纔能長進。

第二，不要效法世俗。有一個初信主的人到跳舞廳跳舞，與初識的舞伴在談話間承認自己是基督徒，對方很訝異地說：「天哪！你在這裏作甚麼呀？」可見世上的人眼中基督徒的標準比許多基督徒所定的還更高。這世界盼望看到一個與眾人有分別的男人或女人。但是今天太多基督徒，一直切望要每個人看出他在道理上與眾大不相同，但在實際生活上卻是一點分別也沒有。

大家都知道，今天有許多不道德的事情，在二十年前在基督教國家中為人所不齒的事，但在今天不但人不以為怪，甚至還有人鼓勵去做。男女之間於結婚之前不應有之關係，在今天竟被認為正當的事情。在美國、英國等所謂基督教國家，道德水準的低落，已經到了驚人的地步！在二十年前被認為非常錯誤的事情，在今天竟被認為「不要緊」。好些事情因大家都如此，而變成了司空見慣；我怕在你的道德生活，你的思想，也不知不覺中降了標準。但尼希米說：「我因敬畏神，不這樣行。」

許多男女青年從學校出來，父母為他們禱告，教會對他們關心，盼望他們行事正直，成為生活聖潔的基督徒。然而，曾幾何時，他們竟被罪惡的潮流所吞沒，作了不道德的事情，他們的一生就這樣毀壞了。

許多中年人，他們接觸一些骯髒污穢的事，頭腦中充滿著情慾不潔的思想，因此他們不禱告，也不讀經，並且失去生活的見證。任何人若不是他的生活可以面對大眾無可指摘，絕不敢擔任教會事工的領袖。他必須是能說：「我不這樣行」的人。

人非聖潔不能見神。我們必須存感謝的心仰望主，因為耶穌基督的血使我們的生活成為清潔。我們把尼希米所說的話，換用新約的話說，就是「我因為愛主耶穌，不這樣行。」這是唯一使我們的生活成為聖潔和得勝的基礎，也是可以使人和神有正常關係，使他有清白潔淨生活的唯一動機。

許多人說「我信聖經」，但你若細察他們的內心，仍會發現有罪惡的淵藪。無論你所信的是那一種教義，若不是你所信的能領你的品德到一個地步，和今天世界上許多人所行的完全相反，那麼你的靈性經歷仍是沒有價值的。

第三，有一種得勝的力量。這得勝的力量是從耶穌基督的十字架來的。在十字架不但有神的愛激勵，而且有巨大力量足以驅除罪惡，並在人的生命中注入聖潔。十字架是聖潔生活的基礎，也是

聖潔生活的中心。人若只到十字架面前得赦免，他絕不能知道甚麼是得勝的生活；他必須停留在十字架那裏，直到他認識甚麼叫作聖靈治死肉體情慾。那個在十字架上受死的生命，那個勝過死亡的無瑕玷生命，如今可以讓每一個信徒自由支取。祂可以藉著聖靈進入我們心中，並在我們裏面活出聖潔的生活。我們不能得勝，但是祂卻能！把我們自己放在祂的權柄之下，我們就能勝過仇敵。

「...但我因敬畏神，不這樣行。並且我恆心修造城牆...」得勝的秘訣在於不單是對罪惡說「不」，同時也要對神的旨意和目的說「是」。尼希米在消極方面拒絕那當拒絕的，同時在積極方面進行那當進行的。只有站在無可指責的生活優勢上面，我們可以受人的敬重，並且作一個稱職的教會領袖。以這個為起點，神可以把我們造成祂手中的利器，成為許多人的祝福。【未完待續】

## 建立基督的身體(七)——以弗所書讀經劄記

王國顯

**【弗四12】**「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

教會不是只有五種恩賜，教會還有眾聖徒。只有五種恩賜，基督的身體還不能建立，必須眾聖徒一同在運用恩賜，基督的身體纔得建立。五種恩賜雖然很強，但他們不能成為身體，他們只是身體上的一些活動力強的肢體，必須是與眾聖徒連在一起，那纔能顯出身體。

「成全聖徒」又有「裝備聖徒」的意思。神的兒女們好像新兵一樣，起初對屬靈的事甚麼也不懂，連救恩也不清楚，這些神的工人就運用他們的恩賜把人帶到主面前，用真理，用生命的經歷，用事奉的操練去裝備他們，使他們從入伍的新兵成了老兵，成了精兵，能以負起作戰的任務。

神用恩賜去成全聖徒，不單是裝備他們，而且把他們裝備到一個地步，能以熟練的使用他們各自的恩賜，盡量的發揮他們屬靈的效用，「各盡其職」。所以教會不是工人在事奉，而是全教會事奉；是工人帶動全教會事奉。只有工人事奉，那只有肢體活動，看不見身體。必須是全教會都同事奉，在身體的原則下，各自運用恩賜去事奉，也配搭起來事奉，這樣纔是建立基督的身體。

楊紹唐弟兄曾說，信徒捐些錢，請傳道人去作工，信徒自己不作工，實在是不合聖經真理的。牧師是五種建造教會的恩賜中的一種，並不是一種教會的職銜，可是在現在的教會中，這恩賜竟被濫用及亂用，而至造成了破壞教會建造的一種制度，不僅是人的主意代替了神的定規，更壞的還是造成神兒女們的屬靈惰性及放棄運用恩賜的心思。牧師的恩賜是對的，有牧師恩賜的人該受教會尊重也是對的，但是把牧師當作一種職銜，賦予一些屬靈的特權，造成一種不合聖經真理的制度，那就是大錯特錯了。

**【弗四13】**「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

由於人肉體的攬雜和撒但的打岔，使基督身體的建立成了太不簡單的一件大事。按著聖經的原

意，神等待基督身體建立的完成，是要等候四件事情出現：第一是教會在真道上同歸於一，第二是教會認識神的兒子，第三是長大成人(生命成熟)，第四是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

**(一)在真道上同歸於一：**宗派的存在是歷史性的，傳統與習慣又給人一定程度的捆綁。各以各會的主張為正確，也以各會的習慣為優越。這已在人的心思上築了一堵又堅又厚的牆。主自己也知道這樣的事，除了時間的因素以外，人對真理的認識也是一項重要的原因，使主不能很快的就完成教會的建造。所以主說教會建造要「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的時候。

強調傳統與習慣，強調個別的真理或不按正意分解的真理，都阻擋教會進入「身體只有一個」的見證，但是主總吸引好些人專心討主喜悅，把一個順從真理的心意放在他們的裏面，使他們不再理會歷史、背景、傳統和習慣，單單注重主的真道，而追求在真道上同歸於一。但願我們都能清心的進入身體的見證裏，無條件的活在真理裏來顯出身體的見證。

**(二)認識神的兒子：**整本聖經都在啟示基督的所是。我們卻常常在認識祂是救主就停住了，少有人認識祂是主，更別說認識祂是我們的一切了！神的兒女沒有進到神兒子的豐滿裏，也沒有讓神兒子的豐滿進到他們裏面，難怪神的兒子在教會中沒有地位，而人卻代替了祂的地位在活動、在作主。

在教會的建造上首先應該著眼的，不是教會的樣式，而是教會的實質。教會的實質就是基督在教會中該得著完全的地位，讓基督的生命完全管理教會。人認識基督有多少，就會把多少的地位讓給基督；人認識基督是我們的榮耀，我們纔不會追求世上的名利；人認識基督是我們的豐富，我們纔不會抓緊地上的人事物；人認識基督是我們的一切，我們纔肯放下自己，而單一的揀選基督。先是在真理上有這樣的認識，然後是經歷上有這樣的認識，那纔是真實的認識神的兒子。

**(三)長大成人：**只有真實的認識神的兒子，纔會叫我們生命趨向成熟，基督在教會纔有豐滿的充滿。教會的建造若只有外面的建造，還不是完全的建造。真正的建造必須要有裏面的內容，這內容就是基督。基督就是我們的生命。生命成熟就是裏面滿有基督。

**(四)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裏面充滿基督，外面也就流露基督，這就是「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教會若不是充滿基督，流露基督，人就在教會中只遇見人，而不遇見基督。人不能在教會中遇見基督，教會一定是走錯了路，沒有走在神建造教會的路上。

以上四件事，若是從經歷上來看，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是前三件事的結果，也是教會建造完成的模型，而認識神的兒子卻是整個經歷的關鍵。認識真道把我們領向神的兒子，認識神的兒子卻使我們成熟而至豐滿。因此，追求認識神的兒子，是我們追求的目標。

**【弗四14~15】**「使我們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飄來飄去，就隨從各樣的異端；惟用愛心說誠實話，凡事長進，連於元首基督；」

本章十五、十六節擺明了教會實際建造的四個原則：

**(一)持守真理：**頭一個原則是「憑愛心說誠實話」。身體上肢體的正常關係，不是在吃喝玩樂上，而是在愛心裏誠實的勸勉，在真理裏接受保護，脫離屬靈的虧損。

這話的另一個意思是「在愛裏持守真理」。因著愛神的緣故，不計算代價的持守真理。教會的建造必須在真理的基礎上，離開了真理，就不是教會的建造，一切的工作和活動，都歸徒然。由於眾人都背棄真理，纔需要持守真理，所以持守真理，會導致感覺上的孤單，也難或得別人的同情。為了愛神而忍受孤單，忍受別人的不同情，一心一意的持守真理，這是實際進行教會建造的第一個原則。

**(二)聯於元首基督：**就是承認基督是頭，接受基督的權柄。認識基督的權柄是一件事，真正順服基督的權柄又是一件事。許多神的兒女認識基督的權柄，但不一定接受基督的權柄。真實的活在真理裏是服權柄的表現，但也有可能落在字句和條文上，沒有生命的活潑。若是在愛主的心意裏去持守真理，這定然在各方面都會長進，會把人帶到主面前，直接的遇到主。在追求長進的事上，最大的難處就是遇不見主。人若一遇見主，就不再堅持自己的傳統、習慣和背景，不再以自己作主，而完全的以主為依據，以主為元首，絕對的服主管理。

神的兒女在體貼主的學習上的難處，就是不讓主作元首。主不作元首，人就有許多保留，人以為對又以為美的事保留下來，主的心思在人中間便得不著出口，真理的知識便成了死的教條，本該引導人到主面前的，反倒成了堵住主的道路的。所以在實行建造的時候，要確實的學習服主的權柄，叫我們在主面前恢復單純，只注意是誰在作主的實際，而少看自己的理由。這是第二個原則。

**【弗四16】**「全身都靠祂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

**(三)全身都靠祂聯絡得合式：**教會不是個人，而是眾聖徒；基督的身體不是一個肢體，而是許多的肢體。這許多的肢體，要和諧的聯結成一個身體。我們自己的經歷使我們不得不承認，人的問題不簡單，人與人之間的問題更複雜。主若是叫我們只注意祂與我們中間的關係，那事情就好辦得多；但主卻是叫我們一面聯於祂自己，一面又聯於眾聖徒，這是一個非常實際的問題。

要知道，弟兄姊妹們的關係是透過主而發生的。和主的關係對了，和弟兄們的連接關係也對了，身體的實際纔顯出來；因為教會不是個人，而是眾聖徒。所以不容弟兄們中間出事情。弟兄們中間出事，定然是與主之間先出事，因為我們是各自直接連在主身上，然後透過主而連結在弟兄們身上，這樣就成了基督的身體。這是第三個原則：要注意弟兄們中間的和諧並調協。

**(四)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擺進身體裏還不夠，還得要在所站的地位上顯出功用。神把我們配搭成一個身體，祂給我們各樣不同的恩賜，讓我們用我們的恩賜去供應身體；每一個人都供應身體，每一個人都享用身體，這樣纔是教會的實際建造。在一個地方教會裏，如果只有一個恩賜強的工人傳神的話，但是大部份的人卻是只坐在那裏享用屬靈的供應，這地方教會還不能算是在建造中。

教會建造的實行，是全教會都動員的，各站各的崗位，眾人都一同運用自己所有的那一份恩賜，配搭起來一同服事主。「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纔是教會建造的實際。全體都配搭起來一同作工，年長的作工，年幼的也作工，按著恩賜，按著負擔，按著生命的經歷，和

譜的在身體內一同顯出功用。這是第四個原則。

四個原則在次序上是有先後之分的，但在生命的經歷上卻是相連在一起，成為一個完整的功課。神的兒女根據這些原則來操練自己，那結果就是「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基督的身體得著建立。這是主自己定規的建造的路，人不能增加甚麼上去，也不能從其中減少甚麼；任何的增減，都損害基督身體的建立和增長。【未完待續】

## 天路歷程(三)

本仁約翰

**【十字架的救恩】**雖然基督徒走上了一條兩邊都有救恩護牆(參賽廿六1)的路，但他身上的重擔，卻使他感到步步維艱。

不久，他來到一個立有十字架的山崗前，他看見有一個空墳在山下。他就朝十字架走去，剛走到十字架前，他身上的重擔，突然從肩上掉進空墳裏，再也找不到了。當基督徒知道自己已得著真正的釋放後，就挺起胸膛，歡喜雀躍地說：「因基督的苦難，我得以喜樂；因基督的受死，我得了生命。」然後，他抬頭仰望十字架，激動得熱淚奪眶而出。也就在這時，有三位天使走上前來對他說：「願你平安！」又說：「你的罪赦了」(可二5)。接著為他脫下了破爛的衣裳，讓他穿上了一件雪白的衣服。最後，在他的額上蓋了一個印記，又給了他一卷蓋了印的通行證，並囑咐他在路上要不時取出閱讀，還要他在到達天門時，把這卷通行證呈交給守天門的人。基督徒聽了這番話後，高興得手舞足蹈，歡歡喜喜地目送天使們離去，然後繼續趕路了。

**【不夠儆醒的人們】**他走了沒多遠，就來到一個低窪的地方。看見有三個帶腳镣的人睡在路旁，他們的名字叫無知、懶惰和傲慢。

基督徒一看這情景，急忙上前喚醒他們說：「快醒醒，你們知不知道在你們睡著時，撒但的僕人已偷偷用鐵鎊鎖住了你們。你們看，這裏危機四伏，應趕快離開。如果你們願意，我一定帶你們除去這枷鎖；否則，當撒但來到後，牠必定會像咆哮的獅子一樣，把你們全都吞吃掉。」

那三個人睡眼惺忪，心不在焉地望著他。然後，無知不加思索地搖著頭說：「我看不見有甚麼危險呀！」懶惰也懶洋洋地說：「不要吵，還是讓我們多睡一會兒吧！」傲慢更是理直氣壯，他大喊說：「各人自掃門前雪，休管他人瓦上霜；這裏是否危險，與你有何相干？」說完，他們又各自倒頭大睡起來。基督徒無可奈何，只有離開。一路上，他還擔心這三人的安危，為他們不聽忠言和接受幫助而惋惜。

**【有人走旁門左道】**他懷著這種心情走了不太遠，突然發現有兩個人(拘泥外表和假冒為善)，從左邊越牆而來；他們一見基督徒，就忙上前打招呼，然後大家便交談起來。

基督徒問：「請問你們從哪裏來，要到哪裏去？」

兩人齊聲回答：「我們是虛榮境的居民，想到天城去。」

基督徒說：「你們為甚麼不從窄門進來？聖經上不是寫得很清楚：『人進羊圈，不從門進去，倒從別處爬進去，那人就是賊，就是強盜』（約十1）嗎？」

「窄門離這裏太遠了，因此我們便抄捷徑來了。」他們異口同聲地回答。

基督徒義正辭嚴地說：「你們這樣做，豈不是違背了天國主人的旨意嗎？」

聽了基督徒的話，他們相對而笑，說：「你未免杞人憂天了，千多年來，我們的祖先都是走這捷徑的。」

基督徒反問說：「依據律法，你們這樣做對嗎？」

這兩人漫不經心地說：「這已是千年以來的慣例，相信任何一個公正的法官，都會承認這慣例已合法化了；況且，英雄莫問出身低，我們既然上了正路，你又何必斤斤計較我們從哪裏來的呢？你看，我們走捷徑，不是跟你走窄門的速度差不多嗎？」

基督徒見他們強詞奪理，就說：「我是遵主命去行，你們是隨自己的妄想去做。所以在神的心目中，早已認定你們是賊。因為你們不聽主的吩咐，到了最後你們決不會進天城，享受神豐盛的產業；也得不到主的恩惠，必空手而回。」

他們無話可答，就負氣地說：「不用你多管閑事！」然後又互相安慰說：「除了他穿的衣服，看不出他和我們有甚麼不同。我們快走，越過他！」於是他們各自朝前趕路，彼此再沒搭腔。

可是，基督徒終於按捺不住自己對他們憐憫的心，又上前和他們說話：「親愛的朋友啊，你們應該明白，不從窄門進來的，是斷斷不能得救的。當我經過十字架時，神就賜給了我這件衣服，所以路上雖然險阻重重，我心裏卻安穩平靜。而且，我額上還清楚地蓋這祂的印記，這些你們都有嗎？」

拘泥外表和假冒為善仍執迷不悟，他們以蔑視的眼神看了看基督徒這些憑據，就揚長而去。

不久，他們三人都來到了艱難山。在山腳下，有兩條岔路，一條往左，一條往右，但那狹窄的路卻直通山頂。基督徒在山下的清泉喝了點水，然後就毫不猶豫地向山上走去。他一邊攀，一邊說：「不辭跋涉登正路，絕不苟且踏歧途。」

拘泥外表和假冒為善見那兩條岔路十分平坦，便決定捨難取易。於是其中一人取道「危險」路，走纔進了森林，就迷失了方向；另外一個人則選擇「敗亡」路，走到了曠野幽谷，一不留神，跌下幽谷摔死了。

**【攀登艱難山】**基督徒獨自一人往山上走，山路崎嶇險峻，他只得手足並用，攀越而行。幾經辛苦，纔到了山腰。在那裏，有一個主為走累了的客旅預備歇息的亭子。基督徒一看，就進去坐下，又從懷中取出那卷通行證來讀，因為太疲乏了，他竟不知不覺地睡著了，連把手中的通行證跌落在地上也不知道。天快黑的時候，有人在說：「懶惰人哪，你去察看螞蟻的動作，就可得智慧」（箴六6）。基督徒被這話猛然驚醒，急忙起身，向山頂跑去。

當他到達山頂後，只見兩個人慌慌張張地迎面跑來，他們一個叫膽怯，一個叫不信。基督徒攔住他們，關心地問：「你們急急忙忙往哪裏去？」

膽怯面有難色地說：「我們本來打算往天城去，但一路上艱難險阻太多，而且，越往前走，碰到得危險越多。我受不了，要回家去。」不信也接著說：「你不知道，在離這不遠的前面，有兩隻獅子趴在那里，樣子十分兇猛，讓人看了感到恐怖萬分。我們沒有勇氣走上前去，所以決定回家。」

基督徒聽後不禁打了個哆嗦，說：「前途茫茫，我也非常害怕，但我們可以躲到哪裏去呢？若回家，那城難逃火劫，回去也是死路一條；反過來說，我只要到達天城，必定平安穩妥，所以我還是要冒險前進。」

於是他們便分道揚鑣，只有基督徒一人繼續向前走。他邊走，邊思考著膽怯和不信講的話。為了得力量和安慰，他想拿出懷中的通行證來念，可是摸遍了全身，也不見通行證的蹤影，他十分著急，不知如何是好。但他馬上想起，自己曾在山亭裏看過通行證，也許把它丟在那裏了，於是，便趕忙跪下，為自己的大意疏忽而向神認罪和求赦免。接著，就回去尋找那卷失落的通行證。他一邊走，一邊自怨自艾地說：「我真是罪大惡極了！我怎可以在危機四伏，困難重重的時候，體恤自己肉身的軟弱，在白日睡覺呢？我為甚麼這麼愚拙，不明白神蓋這亭子的美意呢？祂知道我們的需要，讓我們可以在疲乏的旅程中歇息一會，然後重提精神，繼續奔走前面的窄路，我又怎可以這樣糊塗，讓自己睡熟呢？唉，這樣一去一回，不知要荒廢多少時光，多走多少冤枉路！」

當他回到亭子時，觸景傷情，禁不住痛哭起來。就在他悲切地垂下頭時，無意中發現那通行證就在長椅下面，他戰戰兢兢的把它拾起，如獲至寶似地藏在懷裏。然後又感謝神的指引和同在，帶著感激的淚又向前走去。

不知怎的，他覺得他的腳步變得輕快多了。但太陽已落山了，他只好摸黑趕路。這黑夜使他懊悔自己不該在亭內貪睡，這黑夜也不由令他想起不信和膽怯說的那可怕的獅子。心中暗暗地說：「我如果現在遇著那餓獅，是必死無疑了。」

他懷著這種又惱恨，又害怕的心情往前走，不久，發現前面有燈光，那光是從一座雄偉的宮殿裏發出來的；他馬上加快腳步，希望可以在那裏借宿一宵，然後再繼續明天的旅程。

**【到達美奐宮】**在離那宮大門不遠的地方，有一條小徑，在這小徑上，他看見了那兩隻令不信和膽怯抱頭鼠竄的獅子。他心裏一驚，正打算往回跑時，卻被那宮的守門人儆醒看見了。他就大聲鼓勵基督徒說：「不要害怕，你沒看見牠們頸上有鐵鍊嗎？牠們臥在這裏的目的，是要試驗信徒的信心。你從中間過來吧，決不會受到任何傷害的。」

基督徒雖然照著儆醒的話，小心翼翼地往前走，可是身體卻在不由自主地發抖，再加上身邊傳來陣陣令人膽顫心驚的獅吼聲，更使他一步一顫。但正像儆醒所說的，那獅子被鎖在那裏，他安然無恙的從牠們身旁走過去，來到大門前。他舒了一口氣，問儆醒說：「這是甚麼地方？」

儆醒恭敬地說：「這宮殿名叫美奐宮，是神為走天路的客人預備的休息地方。你從甚麼地方來，要到何處去？」

基督徒回答說：「我從將亡城來，要到錫安山去。你看現在天已黑了，我可以在這裏住一夜嗎？」

「你叫甚麼名字？」

「我叫基督徒，原名叫墮落。」

「你為甚麼這麼晚纔走到這裏？」

基督徒只好坦白相告：「我因在路上的一個亭子裏貪睡，將通行證丟了，為了回去找通行證，所以現在纔到。」

儆醒說：「請你等一下，我要通知宮中的人出來和你相見。」【未完待續】

—— 黃迦勒主編《基督徒文摘》